

10



F  
A  
C  
E

耶穌基督究竟是誰？

他自稱為天主，他不是天主？

申自天著

IMPRIMATUR

Peiping, die 18. Jan. 1948.

Paulus-Franciscus Ly

Vic. Gen.

Cum permissu Superiorum.

## 序 言

在兩千年以前，亞細亞洲西部的猶太國有過一個人，名叫耶穌，又稱基督；他度木匠的生活直到三十歲，以後三年的工夫，在本國宣傳一種新的宗教，創立恭敬天主的新儀式，建立新的教會。

他把自己稱爲「降生成人的天主」，當時有信他的人，也有不信他的，更有反對他的。在反對他的人中有些掌權的官僚，用殘忍的手段造假見證陷害他，把他釘死在十字架上，希望使他的教會與他同歸於盡。

豈不知，在耶穌去世以後，他的教會，反倒繁盛起來；信仰他教義的人數，一天、一年、一世紀地增多。不久，在他的本國和鄰邦，在希拉、和羅馬帝國的各行省，都有信仰耶穌的人。當時的掌權者很難禁止，加以塞難殺戮；但是他們越反對這種新的信仰，這種新的信仰也就越興盛、鞏固。「殉道者的血成了新入教者的種子」。幾百年以後，全部歐洲的人都接受了耶穌的教義。

這新的信仰後來自歐洲宣傳到亞、非、美，澳四大洲。各地、各種、各色的人，都同樣喜樂地接受耶穌的福音，都同樣確實地信仰耶穌的教義。

基督教三次傳入我國：第一次是在唐朝，第二次是在元朝，每次都勸化了不少的信徒；但因環境的關係兩次全歸於失敗。最後在明末，西方的傳教士，把耶穌的福音以天主教的名義，又宣傳到我國來。數十年後，信教的人竟有三十多萬。明朝的萬曆皇帝，清朝的康熙皇帝對於天主教會都發生好感。不過，後來的幾位皇帝都反對天主教，塞難耶穌的信徒，並在全國嚴厲禁止傳教士的活動；那時殉教者大有人在，因此教

徒的數目又逐漸減少。最近幾十年來，因了國家的法律明文規定人民信仰自由，所以基督教就得了很快的發展。現在我國信徒大約已經有四百多萬了。

統計全世界人口的總數約有十七、八億，其中有八億五千萬基督教徒，佔有全人口總數的半數。他們都確信耶穌的教義，並努力遵守他道德的規律。

其中有四億五千萬基督教徒，平常稱為天主教徒；他們隸屬於超乎國際以上的天主教會，這會是由耶穌親自建立的。有一位最高的領袖，以耶穌的名義，掌管全世界的公教會，他的駐在地，就是羅馬城。

有兩億基督裂教徒，自稱為正教徒；他們的教會在第十一世紀從羅馬教會分裂；日後又自行分成十數個有國際性的教會；但是在信仰上，裂教和公教完全相同，只有關於服從教會最高領袖的權柄與公教不相合。

有五千萬雖自稱為公教徒，但不隸屬於羅馬的天主教會。他們的信仰和前者類似；他們也不承認羅馬教宗最高的統治權；他們教會中最高的牧師，不一定有從宗徒傳下來的神品權。

有兩億基督誓反教徒（註），在我國自稱為新教徒，或耶穌教徒。他們在第十六世紀由於反對羅馬教宗的原故，自行脫離，組成數百個獨立的教會。他們主張每人都可以隨意講解福音的意義；結果都拋棄了母教信仰的一大部分，可是還都依然承認耶穌為師傅、為天主，依然主張按照他的教義處世為人。

這八億七千萬基督教徒，一律都接受、確信基督自稱為天主的話，並且不是盲目地信仰，而是在信仰以前，仔細考慮信仰的根基、信仰的理由和信仰的內容。並因為把根基、理由和內容都認為合理的、頗有證據的，才加以接受，用它作生活的準繩。

他們嚴格地要求，使他們的信仰合理，就是合乎論理的基本原則，科學研究可靠的方法，和歷史考查健全的原理。

他們信仰的內容，雖然含有奧妙的成分，和僅靠理智的能力不能完全瞭解的信條，如「天主聖三」、「天主第二位降生成人」、「天主寵愛人的種種表現」、「天主對人超性的計劃」等等，却絲毫不含有任何迷信的成分。幾時證明了，這些奧理是天主親自所啓示的，信仰這些奧理，當然是極合理的理智作用。

基督教徒確信耶穌的教義，拿它作道德生活的標準，並不是因為它蹈媚人的情慾。反之，全都應該承認，基督道德的誠命，較比任何宗教道德的規矩都嚴厲得多。就是基督教徒自己，因為有時不肯遵行基督道德的誠命，心裏感覺不安，却也決不因此拋棄他所認為極合理的、和極有根據的教義。

另一方面，基督教的傳教方式不是威逼利誘。反之，國家的當權者，往往效法羅馬帝國的作風，直接反對基督的教義，禁止傳教的工作，並且有時激烈地窘難它的教徒，把他們驅逐出境或殺死。

在這一特點上，任何宗教都不能和基督教相比：即如由印度傳到我國來的，而在印度早已漸趨於消滅的佛教，或在印度還興旺的婆羅門教等，都或是迷信的成分太多，或是難以接受嚴格論理和相當的審查，或是道德的規律過於鬆弛，或是藉用武力宣傳，所以它們的宣傳，便頗有自然的解釋；基督教則不然。

基督教在全人類的歷史上是一種奇異、唯一無二的宗教現象；人人都得注意，都得尋求它的來源，研究它的理由，考慮它的性質，並詢問自己對它要取得什麼態度？

至於基督教徒，自己也應該研究他信仰的理由、和內容，好能合理地保持鞏固它。不是實際有人拋棄已有的公教信仰嗎？這些人是合理地拋棄它嗎？這都是公教信徒不得不了解的問題。

公教以外的基督教徒，在上述的工作之外，還應該考查，自己教會和公教會的區別有什麼來源，區別

是不是合理的，如果有錯誤的話，錯誤究竟在那一方面，並按照考查的結論，誠實地規定何去何從。

基督教以外的人，應該研究，基督教究竟有什麼來源？講的是什麼教義？為什麼有那樣奇異的發展與分佈？為什麼與其他的宗教總不相同？並且，因為整個的基督教都隸屬於耶穌基督一人身上，基督教以外的人不得不尋問並考查，耶穌究竟是誰？他把自己稱爲天主，究竟是不是天主？

本書的目的，就是幫助基督教以外誠心尋問者的研究工作，並且以公教的立場與以美滿的解答。

民國三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中自天序於北平廣安門天主堂

（註）可知「基督教」是英文 Christian 的意思。

「天主教」或「公教」是英文 Catholic 的意思。

「誓反教」或「耶穌教」是英文 Protestant 的意思。

## 本書的目的

基督教外的人，向公教徒能够提出兩種問題：一是，「公教徒，您信的是什麼？實行的是什麼？」  
教徒要回答說：「我信羅馬公教會的教義，我用它的聖事，我遵守它的儀式，履行它的道德，並順從它的命令」。

一是，「公教徒，您爲什麼不以個人理智的指導爲滿足，而把您的生活根基於信仰上？爲什麼您信羅馬公教會的教義？爲什麼用它的聖事遵守它的儀式？爲什麼履行它的道德？並順從它的命令？」

本書就是以答覆這第二種問題爲目的的。

本書的內容分導言：討論宗教信仰一般的理由；上卷：考查公教關於基督的教義，和這教義的來源；下卷：研討這種教義的證據；結論：說明基督教以外的人，對於基督教應該採取什麼態度？



目錄

導言——宗教信仰一般的理由.....	一
第一卷——耶穌基督.....	一八
第一章——現代公教會關於基督的教義.....	一八
第二章——初期公教會關於耶穌基督的教義.....	三〇
第三章——初期教會關於耶穌基督教義的來源.....	三四
第四章——耶穌關於自己的教義.....	六一
結論.....	六三
第二卷——基督的奇跡.....	六三
第一章——耶穌性格的奇跡.....	六三
第二章——耶穌自然界的奇跡.....	七二
第三章——耶穌基督的復活.....	七六
第四章——論種種唯理論的學說.....	八五
結論.....	一〇六

# 導言

## 宗教信仰一般的理由

1、基督教徒，你爲什麼以基督的教義作爲生活的基礎呢？

人人都應該「合理地」立身處世。不過爲了「合理地」立身處世，便應該通達事理；可惜人的理智不足使他通達一切事理。有許多問題超出人性理智的範圍以上，這些問題又非常重要，關係着人心的平安，與身後的歸宿。所以應該求助於超乎理智以上的引導，那就是信仰。——在所有的信仰中，我選擇了天主的教義，以達到通達事理的目的。

2、你爲什麼信服天主的教義？

天主創造事理，他通達一切，不能錯誤。

天主是正義和慈善的，他不能欺騙人。

天主是無上的主宰，他要求我們服從他的命令，固是合理的，要求我們信仰他的教訓，也是合理的。——人的理智和意志，都一律地隸屬於天主的管轄。

3、你爲什麼信服基督公教會的教義？

我信服公教會的教義，順從它的指導，以它的教訓爲我生活的基礎，因爲在公教會內我找到耶穌，並在耶穌內找到天主；公教會和耶穌的教義就是天主的教義。

4、你爲什麼信，公教會和耶穌基督的教義是天主的教義呢？

公教會把耶穌的啓示傳給我們，而耶穌的啓示本身具有種種神性的標記，顯明地表示，它是導源於天主的。

5、什麼是神性的標記？

所謂神性的標記，就是一種奇異的事實，可以保證，天主存在於一個人，或是一個團體身上，並且將這人或這團體的教訓，全看作爲自己的。

因此它應該具有下列的特徵：

- 一、無論那種自然的能力，都不能解釋它的原因。
- 二、它顯明地歸功於一位具有高尚智慧的慈善者。
- 三、它發生在與宗教有重大關係的環境中。
- 四、它來保障一種與天主絕對相稱的教義。

6、事實爲什麼應該是奇異的？

它若不是奇異的話，人必不加以注意，更不想，它是導源於天主的。

7、爲什麼要使無論那種自然的能力，都不能解釋它的原因呢？

如果自然的能力可以解釋它的話，何必求助於天主呢？當自然的瞭解足夠的時候，誰也不求助於超然的瞭解。

8、爲什麼它要顯明地歸功於一位具有高尚的智者？

假若事實不明明地表現一位具有高尚智慧者的計劃，我們便可以把它歸功於偶然，或歸功於一種還不知的自然能力。

9、爲什麼它要歸功於一位具有高尚的慈善者？

除非事實的過程和道德的結果，與天主的慈善是完全相稱的，我們不可以把它和伶俐的人，或是異於天主的神，所成就的事實分析出來。其實，凡是非理、幼稚、險惡、非道德、或害人的事實，都不能導源於天主。

10、爲什麼它要發生在與宗教有重大關係的環境中呢？

當環境與宗教有重大關係的時候，天主必須以特殊的方法，表示出自己的全能，以便光照正直人的心靈。

11、爲什麼它要保障一種與天主絕對相稱的教義？

只有合乎理智原則和道德規律的教義，才是與天主相稱的，天主便要保障它。

12、由於什麼條件便可以確信，天主保障某某教義，把某某人或是某某團體的教訓和命令看作自己的呢？

當上述的條件完全具備的時候，我們才可以把事實直接或間接地歸功於天主，並確信天主對於實行事實的人、或團體加以保障。

如果不僅有一種這樣的事實，而且數千年之久，有很多的這樣的事實連續地發現，並且都密切相關，顯然地表現出一種清晰，適應人類急帶的計劃，那便更可以確信這些事實是導源於天主的。

13、神性的標記分有那幾種？

有預言、倫理界的奇跡、和物理界的奇跡三種：

預言，就是事先確實地預報，人預先所不能知道的事情，尤其是別人在未來隨意要做的事情。

倫理界的奇跡，就是一個人完美的道德，或一個教義的美德、和奇異的宣傳。

物理界的奇跡，就是明明直接導源於天主的，立即治癒任何病人，使死人復活，發令平息海浪等等事實。

14、把這些事實一個一個地來研究夠不夠？

當然是不夠的。應該考查它們相連的關係，注意，它們來實現一種宗教廣大的計劃；這樣才可以澈底明白它們全部的意義。

15、有那幾種事實，明明地表示出耶穌基督和公教會有神性的來源？

有下列四種事實，它們密切相連組成所謂「基督教的啓示」：

一是，猶太民族的歷史。

一是，在猶太民族中歷代對救世主來臨的準備。

一是，耶穌的歷史。在全人類的歷史上，他是唯一無二的偉人；他自稱爲天主，並且用無數的奇跡，證明他的主張是絕對可信的。

一是，基督公教會的歷史。

16、不是有人不肯信這些事實，那麼還可以說它們本身足夠使我們相信，耶穌基督和公教會有神性的來源嗎？

應該把事實的本身，和見到事實的人，妥慎地分別出來。

一般說來，見到無論那種事實的人，常有明白的，也有不明白的；例如：人有了病，醫生見到，立刻便知道這人的病勢，外行人却不懂得；人有了罪的嫌疑，預審推事見到某某細目，便知道嫌疑犯一定有罪，外行人或許仍舊懷疑。

事實對於一般人都是同一的，可是見到事實的人，大不相同；有時事實本身足夠使人明白，可是見到

事實的人，不一定都明白的清楚，有明白的有不明白的。

17、公教的啓示既然對於一切人都有重大的關係，那麼證明這啓示是由天主來的事實，在本身足夠證明以外，不是也應該同時對於任何人都證明力量嗎？

不錯，它們對於任何人無論是愚昧的，或聰明的都應該有證明的力量。所以爲了明白它們的意義，用不着高超的學問或技巧；只要注意，並心裏具有善意就可。

所謂善意，就是誠實地尋求宗教真理的心情。

可惜，由於許多的原因，有許多人對於宗教不加以注意，也不誠實地尋求宗教的真理，我們要分析考查這些原因：

### 18、第一種原因是什麼？

就是絲毫不注意宗教的問題。無論什麼人在無論什麼範圍內，若謹慎注意事實的話，便可以通達許多的事理，宗教的事理當然也不例外。可惜有很多的人，既便親眼見到由天主來的奇跡，或是聽別人說，有這樣的奇跡，或是閱讀記載這樣奇跡完全可靠的書籍，他却不去追究奇跡宗教的意義。

有一位著名的教育家艾隆說：「粗野的偏情，如肉慾、嫉妬、忿恨、報復、兇心和好奇心，都可以使最愚昧和最精細的人，認出一些爲他有利益的事理來。」

假若一個人在睡醒時，發覺他竟是在一個荒島上，不是要千方百計地努力認清他的環境，和他怎樣會來到這裏的原因？隨後要尋找在島上有沒有別的人，有沒有方法解決自己的衣、食、住、行？能不能製造

本筏，爲了返回他的本鄉。

無論多麼愚昧的人都要立即作這些事情。凡人只要真心願意，就可以辦到任何不是絕對不可能的事情。對於宗教也是如此，人要尋求真理，如同他尋求健康、虛榮、自由和快樂一樣，那就必定可以得到」。

## 19、第二種原因是什麼？

就是希望獲得別人的稱讚。這樣的人並不願意通達事理，而僅是希望在他和別人辯論的時候，顯示自己的明智。

斐艾隆又說：「若仔細考查一些人，可以在他們身上找到不同的特性。比如有兩個人，若魯莽地去判斷他們，就很容易錯誤。這個人較比那個人，在表面上顯出心靈活潑聰明，好像是天主的聖賢；他愛好真理和道德，他慷慨豪爽，僅以高尚的推理爲事業；但若細密地考查他的性格，便可以發覺，他根本僅僅喜愛自己的聰明和智慧，他求知識和道德，爲了充足他的聰明。這種自愛心，就阻礙他通達純潔的事理。他願意時常有理，他害怕錯誤，並且越希望着躲避，錯誤越是發生。

那個人却大不相同；他好像遠不如這個人聰明，但是在一切上他盡力追求真理，誠心向真理前進，並不誇張自己，不信任自己的能力，常常覺察出自己的缺點，而希望別人來指導他。表面上這人較比前者好像落伍，但實際說來，却較比前者進步得多。天主在前者的心中，遭遇到拒絕寵佑的自信心，因此不願意賞給他真理。反之，天主給後者一種天生的好奇心，使他謙遜地承認自己的無能，並順從天主的指導，這樣預備自己，去信仰宗教的真理」。



## 20、第三種原因是什麼？

就是不願意守規誡。人知道，若承認奇跡是從天主來的，便不得不承認在自己以上有一位主宰的存在。他的理智應該信仰天主奧妙的啓示，他的意志應該屈服於基督和公教會的規誡下。這規誡對謙遜的人是溫柔的，驕傲的人却決不肯接受。爲了保全自己的獨立，驕傲者往往提出種種難題；這些難題如同雲霧一樣，蒙蔽着他的心目，並阻得他發現真理的所在。

歷史家泰額回憶他怎樣在十五六歲時失掉了信心說：「我僅僅忠實我的理智，不願意信任其它任何的權威；我願意由自己得到品行和思想的標準原則，不願意因恐懼有道德，因服從有信仰；驕傲和自由心解放了我」。

## 21、第四種原因是什麼？

就是不肯犧牲。人知道，若承認奇跡是由天主來的，並且願意合理地調協他的生活，便不得不離棄罪惡，和罪惡中不正當的快樂。幾時人定志放蕩，便很容易找到許多相反公教教義的假解；幾時人定志改惡遷善，這些假解立即歸於消滅。

拉布律耶爾早已說過：「我希望能遇見一個飲食有節制、端正、貞節、正直的人，聲明沒有天主，那末他的話就不是因着求個人的利益而說的；但是我實在找不着這樣的人」。

小說家布爾熱也說：「在受過中等教育人的面前我敢主張，近代青年早生的不信心，時常是導源於久犯邪淫的罪而不肯告解」。布氏的話是論從幼年奉公教，並以後才拋棄宗教信仰的青年。而論及不奉教的

青年，倘若他們以後接近信奉公教的人，並稍微明白公教大概是天主命一切人信奉唯一的真宗教，同樣的原因往往阻得他們去澈底地研究公教的證據，或誠心公開地接受公教的信仰。

另一位在青年時期拋棄了宗教信仰，而以後歸化的著作家柏特隆說：「聖奧古斯丁的經過，在我們每人身上重複一次。青年拋棄信仰，都是在肉情初次發動的年齡。使青年背叛天主的，並不是理智的推理，而是肉慾的衝動。以後青年才設法，用理智虛偽的推理，證明宗教信仰是不合理的，以便隨意放縱自己的情慾」。

科培誠懇地說：「我坦白地承認，我當初不進教堂，也不祈禱，僅是因為犯了邪淫的罪，而不肯告明。有許多人如同我一樣拋棄了信仰；他們若誠心的話，便不得不承認，他們所以遠離了宗教最初的原因，就是因為宗教對於放縱肉慾的事情嚴格禁止；以後他們才追求了種種所謂『科學』的理由，來辯白他們的態度，好能合理地排除天主的拘束」。

耶穌自己早就說過：「沒有人點着燈放在牆洞裏，或在斗底下，是放它在燈台上，使一切進屋的人都得見光亮。你的眼睛就是你身上的燈；若你的眼睛健全，你的全身就在光明中；你的眼睛若昏花，你的全身就在黑暗中；所以你要小心，免得你內在的光是黑暗的」。（路加 11·33——36）

這話的意義很明顯。沒有人點着燈，掩藏在牆洞裏，或斗底下；同樣，智慧的天主絕不肯派遣他的聖子到世界上來，不叫人看見他。

實際說來，有些人看不見。外來的光總是需要內在的光，才能發生圓滿的結果。倘若身上的光——眼睛——熄滅，任何外來的光都是無用的，人還是看不見東西。如果你的眼睛健全，並且沒有病來使它昏花，你的全身便受光照，你知道怎樣去領導自己，如果你的眼睛不健全而昏花，你便全身處在黑暗中；既便有外來的光來照耀你，你也不能領導自己；在道德和宗教方面也是如此。如果人缺乏正直的心，真理即

便顯示給他，於他也是無用的。聖奧古斯丁說：「凡固執愚蒙，不義或褻神的人，心裏都是盲者。由於自己的罪他們處在黑暗中；真理顯示給他們，但他們在真理跟前，如同盲者在太陽面前一樣：太陽發出光，他們却看不見」。反之，選耶穌的話：「心裏潔淨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將得見天主」！耶穌又說：「你注意你自己吧！你內在的光是不是黑暗，有沒有疾病來昏花你的視力，你的意向是不是正直的？」

另一方面，爲了戰勝這些困難，並在耶穌和公教的歷史中見到天主，除善意以外，還需要天主聖寵的協助；但凡是具有善意的人，都必定可以得到。

22、上面的討論豈不等於說：舉凡不信，公教啓示的奇跡係導源於天主的人，都是愚昧或惡意的嗎？

並不一定！有很多正直的學者，因他們所受的教育或是所處的環境，心裏具有種種成見；這些成見阻礙他們看出真理的所在。我們不知道，他們是多麼明知故意地保持着他們的成見；我們也不知道，天主對他們有什麼計劃，或是天主用什麼方法來光照他們；我們更不知道，他們抵抗天主的態度究竟如何？也就不知道他們負多麼大的責任。福音上說：「不可判斷人」！

23、有什麼主要的成見，阻碍人承認，公教啓示的標記，是由天主而來的奇跡？

主要的成見就是唯理論的學說。所謂唯理論，並不是主張，人的理智能通達事理（這樣說來，舉凡信友都是唯理論者）；而是主張，人的理智完全自足，可以通達任何事理，獨自支配自己的生活，用不着什麼外來的準則，尤其是從天主來的準則，預防它發生錯誤。所以唯理論者不信，天主來援助人的無能，並啓示給他一些真理和道德的準則。凡是直接由天主來的光照，據他們看來都是不適當的干涉，並且是簡

直不可能的。

有些唯理論者說：「假若天主親自來啓示給我們什麼新的教義，我們便應該絕對拒絕加以接受」。

有一天，法國政治家若累斯在巴黎衆議會員中發表意見說：「人類所征服來的極尊貴的產業，我們所應該絕對保全的思想……就是『沒有什麼神聖真理的存在』。意思是，沒有一樣，人不許隨意追求和隨意批評的事情。現時世間最偉大的成功，就是人類無上的自由；任何內在或外來的勢力、權威、信條，都不可限制人類恒久前進的努力或追求。人類在世上好像是偉大的調查委員會；任何政府的干涉；任何天上人間的黑幕，都不許限制或違犯他的工作。凡不是由我們來的真理都是謊言；我們既便有時承認什麼真理，仍然可以在它身上加以批評。在思想或肯定無論那種事情的時候，常應該心裏保存暗中的反抗；即便『天主』這種意念得到可見的形式，並且『天主』親身顯示出來，人類的第一義務，便是拒絕服從他，而把他看作與自己同等的人了，可以和他抗辯，不把他看作一般人所應該尊服的主宰。這就是我們無宗教教育的意義和美點」。

大多數的唯理論者不信仰照顧人類和自我天主的存在；因此他們也不承認什麼由他而來的啓示，或超然的計劃。既然不信天主的存在，何必還信天主和人類發生關係？

所以當唯理論者看見一種直接導源於天主事實的時候，他們就寧可捏造一種「自然」的解釋，而不肯承認天主超然的援助。對於這樣的人，就是最大的奇跡也不能發生功效。耶穌所講的那窮人拉匝祿和富者的比喻（路加16·19——31），便含有這種意義。富者在地獄裏說：「祖父亞巴郎啊！可憐我吧！求您派拉匝祿到我父親家裏去——因為我有弟兄五個——好給他們證實這些事，怕得是他們如同我一樣，也淪落在這苦的地方」。亞巴郎回答說：「他們有梅瑟和先知；要聽從他們」！富者答說：「祖父亞巴郎！那不行，

我的弟兄不聽他們的話。但是，假若有人從死者中復活到他們那裏去，他們就會悔改」。亞巴郎答應說：「如果他們不聽從梅瑟和先知的話，即便有復活的人到他們那裏去，他們也是不信他的話」。如果人一點善意都沒有，就是最大的奇跡也不能感動他的心。

24、天主不能使事實那樣有力，那樣決斷，能夠打破任何成見和惡意嗎？

天主本來能這樣作，不過實際上並不如此作。因為他不僅願意使人的信仰合理，而同時願意使人自由地接受他的啓示。

如果實在有一般具有善意的人，都容易能認識出來確實的事實，來證實某某啓示是由天主來的，人就可以合理地加以信仰；並且同時還立了善用自己自由的功勞。

因為人的善意，由於天主寵佑的援助，能够自己打破成見和情慾的反抗，他的信仰才是自由而有功的。天主便使人自己負起這種責任，所以天主的奇跡總有限度；它們並不是壓倒人的奇跡，也不如同霹靂一樣來絕對勉強人加以信仰，却還是足以使人極合理地信仰天主的啓示。

25、舉凡沒有用科學方法研究過天主啓示的人，不都是迷信嗎？

不一定！「具有正當的理由」和「能用科學的方法瞭解它們並加以系統」決不能渾爲一談。有時人雖然具有極正當的理由，而同時或許不能一一瞭解，給他人申述，組成論理的體系。

斐艾隆說：「粗淺無學的人，爲了合理地信仰道德或宗教的真理，並不必須詳細地和有方法地瞭解他信仰的理由，只要是正直和堅決的理由就可。即便不會給他人申述自己信仰的理由，或辯白一些細密的議

論，也無妨礙。因為這是可意會，而不能言傳的。

不僅關於宗教信仰的理由如此，就是關於常識範圍的事情，如人自身的存在，也很容易給他提出一些難題。他既不能解答，但是還不懷疑他親身的存在。若給他說：他在醒的時間，也許和他夜間睡眠作夢的時間一樣，不過是更深的睡眠，人的一生不過是長期的作夢；在死的時候，人要從這夢中醒起，就好像每日早晨從夜間的夢中醒起一樣。如果問他，在夜間的夢和一生醒着的幻想之間，有什麼明顯精確的區別，那人必然無法回答；的確在夜間作夢的時候，人也想是在吃着、摸着、行走、聽見、如同在醒着的時候完全一樣，那麼醒着的時候，也許不過是夢中的幻想。

那個人却還是不能信你的話，或不承認，在夢中和醒着的時候之間沒有區別。他要譏笑你的精密，並感覺你精密的推理，竟來混亂顯明的真理，不來光照黑暗的事跡。有很多的真理，平常的人本不懷疑，可是一旦有精密的學者提出辯論來，他就無法回答。但真理仍然是真理；平常的人雖然不能把自己信仰的理由詳細地說出來，却還是明顯地看出真理的所在，並合理地加以信仰。人類理智分成上下兩等，下等的不如上等的那樣完美，却仍然足以使人確實地通達事理。有些真理，人不能懷疑，因為它們明顯地並直接地擺在他的面前；也有些真理，人不僅明明地認識它們，而且同時經過數次反省，能瞭解他所以確信的證據，和排斥一切相反的議論。就是最高尚的學者關於很多的事理，雖然不能清清楚楚地說明自己信仰的理由，和排斥一切相反的議論，却仍然加以信仰」。

雖然如此，如果可能的話，還應該盡力研究自己信仰的理由，並學習清楚地瞭解它們，爲了能够把它們依照次序給他人申述。

26、關於耶穌基督和公教會神性的來源，我們是否要討論一切在本書內第十五問題中所列舉的事實？

不，本書的第一卷說明公教關於耶穌基督的教訓，和這教訓歷史的來源。第二卷只研究第三種事實，就是耶穌基督的奇跡。結論考查唯理派的種種學說。——這種研究，足夠使讀者對於耶穌得到正確的認識。

27、本書用什麼真理作討論的基礎？

爲了能够用歷史的方法，證明基督和公教教義神性的來源，應該以下列的種種真理爲基礎：

一是，一些常識的真理。即如：凡是歷史的事實，應該把它的前因分析出來，才能瞭解它的存在和性質。例如：若願意解釋我國革命的歷史，應該把革命以前的一切作它原因的環境研究出來，然後才能獲得美滿的效果。

這些原因應該與實際的重要成正比例，才具有解釋它的價值。例如：不能僅僅以武昌起義來解釋全部我國的革命。倘若有人不肯承認這研究歷史的原則，誰都不能在任何的境域中有所瞭解。

一是，關於耶穌和公教會的文件。應該把它們按照一般歷史學的規則研究和討論。凡是忽略文件，或是歪曲事實的瞭解，都不可接受。

一是，造生照顧人類天主的存在。若不承認天主存在的話，也用不着尋求天主在世間超然援助人類的證據。

28、任何切望通達宗教真理的人，在研究信仰的理由上，應該取得什麼態度？

一、應該專心注意。

專心注意，在任何研究工作上是要緊的，而在這裏較比在別處更爲需要。

其實，一方面，宗教信仰的問題是極重要的；它關係着全部的人生和身後的歸宿。

一方面，宗教信仰的問題不容易解答。爲了研究信仰的理由，非利用專心持久的努力不可。可惜有許多人以爲，自己不必研究，就能解決這些問題。上面說過泰額在十五歲時拋棄幼年的信仰，並不是因爲他那時更深刻地研究過宗教的理由——他僅僅稍微記得在孩童時代所學的要理課本——爲了研究最難解答的問題，他使用最草率的手段。在研究無論什麼別的問題的時候，當然不肯這樣草率地去作。

二、應該誠實地依照良心的指示而生活，並盡量躲避不道德的思想、言語、和行爲。

有些人雖然自責很寬，不怕違背良心的禁令，還是很安然地保持着宗教信仰。他們明明懂得，自己的行爲和信仰的規律相反，但因此犧牲自己極堅決的信心，和宗教信仰的真理，却認爲是不合理的。但是也有人那裏明智；他們在品行和信仰之間的矛盾，使他們感覺悲痛。他們一面缺乏勇氣，不肯改正自己的惡行，一面又太驕傲，不肯坦白地承認自己做的不對，就去尋找種種證據，爲了辯白自己的品行。

這樣的人當然不能安靜地研究宗教信仰的理由。一提到宗教，他們心裏就覺得厭煩，他們輕視或嘲笑研究信仰理由的工作，信仰的理由爲他們毫無價值，簡直變成無信仰的理由。

三、應該謙遜忍耐。

信仰含有服從的要素：理智應該服從天主所啓示的真理，意志應該服從天主所定的道德規律。可是驕傲者夢想完全自主。天主的要求無論如何合理，或是如何與人有益，驕傲者心裏常常反對，所以難以明瞭，更不能接受。



另一方面，在辯論的時候，驕傲的人並不希望得到什麼光照，却僅是希望非難對方。

這種心理是很有害處的；在無論什麼科學上，常阻礙人有真正的進步。大多數有偉大發明的學者，往往遇了許多其他學者頑固的反對；後者寧隨個人的意見，並不誠心尋求真理。當自然界的事實，不符合他們個人理論的時候，他們寧肯否認事實，不願改正自己的理論。巴斯德不是經過這樣的情形嗎？

在研究公教真理和宗教神性來源的時候，具有這種意思是有害的；因為公教的信仰不僅要求，使人犧牲自己的一些成見，而且要求，使他全部的心靈都服從基督和他的教會。

除謙遜以外，還應該具有忍耐。公教的真理和它神性來源的種種證據都彼此密切相連；非等到都研究完了的時候，不能澈底地明瞭它們一個一個的價值和關係。所以要忍耐地等候，不要焦急，或是因為還有不明瞭的地方，就放棄研究的工作。

四、如果研究者已有公教的信仰，便應該努力維持並堅固這種信仰，並按着已有的信仰去實行真善。舉凡受過公教完好教育的人，都實際具有信仰堅決的理由，不過這些理由在他們心裏，往往是含混不明的。倘若他們不仔細地研究，遇到攻擊和辯論，便很有失掉信仰的危險。尤其是知識階級的信友，應該仔細地認清自己信仰的理由。所以公教青年在受教育的時間，應該恒心努力，堅固他的信心，好能應付未來的非難。

公教青年也應該注意其他沒有公教信仰的人，並準備給他們中述公教的真面目。如果不能給他們中述自己信仰的理由，他們必要深為詫異而更遠離公教，並且推想，信友不是由於確信教理而信教，却是由於傳統習慣才信教的。雖然這種推想不是完全對的，但是教外人不由得要發生這種想像。

此外，公教青年不要忘記，中述公教真理最好的方法，還是使自己的生活與信仰符合，就是實現公教

的一切道德，尤其是貞潔和博愛。如果信友在這兩點不能超過他人以上，便是傳教工作的開倒車者。

以上所列舉道德上的素質，本來都是天主寵佑的賜與；爲了獲得、維持、恢復、和堅固信仰，非有天主超然的援助不可。爲了有效地辯明信仰的理由，而從中取得光明和力量，爲了確信並按照信仰而生活，並且給他人作模範，必須有聖寵的協助。然而獲得聖寵正常的方法就是祈禱，求天主賞賜光照和力量。所以希望有效地研究信仰理由的青年，無論是信友不是信友，只要信有天主的存在，寧可依賴天主，不要依賴個人的明智。應該謙遜地呼求天主的援助，勤於祈禱，便必能達到所期望的目的。

## 第一卷 耶穌基督

### 第一章 現代公教會關於耶穌基督的教義

29、現代的公教會關於耶穌基督作何禱解？

按現代公教會的講解，耶穌基督是降生成人的天主子。

30、這話有什麼意思？

這就是說，在耶穌身上只有一「位」，就是天主三位一體中的第二位聖子，却有兩「性」，一是天主子從無始所具有的神性，一是天主子在時間內所取得的人性。

31、什麼是「位」？

「位」字是指獨自生存的靈體；他屬於自己，是自由的，是自己一切行爲的主體，並在自己和他人跟前負着行爲的責任；他能說「我」。

32、舉例說出這種定義！

可以用歷史上任何偉人作例子，即如：孫中山先生。

孫中山先生是與別人顯然分明的人，他有很清楚的性格和面貌，不能和別的人混合；他是靈性的，他有決斷力，並且他影響全中國的命運；他屬於自己，他有很豐富的才能，他是自己行動的主體。

孫中山先生對於他的一切行為都是負責的。他自己能判斷自己的行為，就是史學家也能判斷他的成就，談論並估計他行為的價值，加以讚揚或批評。

孫中山先生能說「我」，並且誰都知道他用過怎樣的力量來說：「我」，才造成我國的革命。

一切「位」並不都有和孫中山先生那樣超凡的特點，但是一有上面所列舉的要素，便有一「位」的存在。

### 33、什麼是「性」？

「性」是一「位」所具有的能力，和特長的綜合、根源和基礎。能力和特長都是「位」為從事於工作而利用的。

### 34、舉例說出這種定義！

孫中山先生具有非常的聰明，堅強的意志，和勸服他人管治他人的偉大能力。人都說他的天才非常豐富。孫中山先生的「性」就是他一切活動的主因。

### 35、在正常的環境中「性」和「位」之間有什麼關係呢？

在正常的環境中，凡是有靈魂和肉身而組成的人性，也屬於自己而稱爲一位，並且僅是一位。凡是人的「位」都具有智慧和自由的人性，並且僅具有一個人性。

36、在耶穌基督身上「位」和「性」有什麼關係？

在耶穌基督身上有兩種顯然不同活動的綜合，各有其能力、特長和行動的方式，就是人性和神性。人性是被造的，由靈魂和肉身所組成的，具有有限的能力和特長。神性不是被造的，是自有的，是純神的，是無限完美的。

37、按正常說來，在耶穌身上既然有了兩「性」，是不是也應該有兩「位」？

是的，按正常說來在耶穌身上也要有兩位。的確，耶穌的人性和神性若組成兩位，什麼都不缺少。

38、實際說來，在耶穌身上有沒有兩位呢？

在耶穌身上只有一位；只有一位對於他人性和神性活動負責的「我」。這我就是天主子。基督神性的工作，如：創造萬物，管理世界；和他人性的工作，如：誕生、受苦、死亡，都屬於這唯一的「位」。

39、天主子降生成人奧理的本意是什麼？

天主聖子從無始同聖父和聖神，共有唯一神性活動的綜合，就是神性（天主性）。在時間內的一個時期，他取了一種活動被造的綜合，一種人性。這人性是他所獨有的；並沒有聖父和

聖神的分子在內。

40、若把基督的人性和我們的人性來比較，有什麼相似的地方？

基督的人性和我們的人性有完全相同的構造；他有靈魂和肉身、情感、理智、和自由活動的意志；他能受苦、死亡；他屬於亞當的後裔。

41、若把基督的人性和我們的人性來比較，有什麼相異的地方？

基督的人性具有極豐富的聖寵，就是由天主而來，超越人性的生命；並且他的寵愛遠遠超過一切被造的神、人，單獨領受或共同領受的寵愛以上。

他面對面地享見天主的本性，如同我們將要在天堂上要享見天主一樣。

他心裏具有絕對的均衡，他沒有罪，也不能犯罪；他的情感不會驅使他去作任何犯罪的事。

他認識萬物，較比任何被造的神、人，都更清楚，尤其是完美地認識全人類和每個人的情形；他是人類的首領和救贖者。

這些特權都導源於人性和神性在他身上的結合。這種結合如此密切，就是他人性的一切動作，都成了天主的動作；神、人都應該欽崇他的人性，如同欽崇天主一樣。

42、基督有幾個理智？

他有兩個理智。一是，天主三位所共有天主性的理智，一是，天主聖子所獨有人性的理智。

43、他有幾個意志呢？

他有兩個意志。一是，天主三位所共有天主性的意志，一是，天主聖子所獨有人性的意志，這人性的意志，和天主性的意志一樣是絕對自由的。

44、他有幾個情感呢？

他只有人性的情感，天主性既然沒有身體，便也不會有情感。

45、基督的人性，爲了組成人的「位」缺少什麼呢？

他什麼都不缺少，並且較比平常的人性還完美的多。天主把他如此地提高，不能使他屬於被造的人位，而直接地屬於天主聖子。他把這人性極密切地與自己結合爲一，那麼天主子對它的一切行動都自己負責。

46、在什麼時候公會用這樣明確精密的理論，確定了這種奧理？

在第四和第五世紀的時候，對於基督的性體起了許多異端學說，如：

幻影說：講天主子僅取了人身體的假像。

亞利約說：講天主子取了人性的身體，却沒有取人性的靈魂。

亞波理納理說：講基督沒有人性的理智。

單意說：講基督沒有人性的意志。

一性說：講基督的神性完全吸收人性，人性便沒有本有的存在了。

兩位說：講在基督身上既然有兩性，便也有兩位。

所以就在那時，公教會確定了天主子降生成人與理的意義。

47、在什麼公共會議裏確定了這種與理的意義呢？

第四百五十一年在卡爾塞敦 (CHALCEDON) 開的公共會議，確定地說明了公教會對耶穌性格的信仰。

## 第二章 初期公教會關於耶穌基督的教義：

48、什麼是初期公教會？

就是耶穌受難以後數十年的教會，尤其是十二位宗徒的團體。

49、我們怎能認識初期教會關於耶穌基督的教義呢？

由於聖保祿的見證可以認識它。

50、爲什麼藉着聖保祿的見證，可以認識初期教會，關於耶穌基督所講述的教義呢？



聖保祿可以把初期教會的教義給我們講明，因為他和耶穌是同代的人，他在耶穌受難不多幾年後加入了新教會，並把新教會的教義，宣傳於地中海四週的各地方。

耶穌在公元前第七年或五年之間生人，在公元第二十七和第三十四年之間受難而死。

保祿在第三十四年左右信了基督教（不知道是那一年生人）在第四十三年至第四十四年才和宗徒們有連絡，第五十年參加耶路撒冷初次的公議會，第五十一年至第六十年或第六十七年死在羅馬。

所以聖保祿和耶穌完全是同代的人，他却没有見過耶穌。耶穌離開世界後，他才信了基督教，並且信了教二十年後才開始寫書信。保祿便屬於初期的教會，並且在教內佔主要的地位。所以他很有把這教會的教義，通知於我們的資格。

51、根據什麼理由，我們可以信服保祿論初期教會關於基督教義的保證呢？

保祿的書信，含有兩種不同的教訓：

一是，當時的信友，大家還沒有一律所接受的教義。

一是，當時的信友，大家已經一律都接受的教義。

當保祿論前者的時候，他時常辯論，提出種種證據，以確證自己所說的話是合理的，並批駁別人的議論。例如保祿宣講，基督教信友不用遵守梅瑟法律的一些誠命。那時有許多信友的意見和他的意見不相同，所以關於這種問題，他的書信充滿着很多的證論和批駁。

反之，在論後者的時候，保祿以單純的申述為滿足，並不提出什麼證據來，或是遇着機會不鄭重地只提出一兩個證據。例如耶穌的復活，作信友信仰中的基本信條。保祿就時常地提到耶穌的復活，可是只有

一次列舉耶穌復活的證據，也是遇着機會，便用很簡短的詞句。

凡是保祿關於耶穌的性格所說的話，都屬於他這後者的教訓。

所以我們可以確實相信，在保祿的書信上，初期教會關於基督教義的回音全穩妥。

52、在什麼書信上可以見到保祿的這種教訓？

在他的一切書信上，都可以見到。尤其是在他致羅馬，加拉達，格羅森，和斐理伯信友，所寫的書信上更是顯著。

53、這些書信實在是保祿親手寫的吗？

對於這問題，無論是教內或教外的歷史家，從來沒人發生過疑惑。

54、保祿的書信經過這麼長久的時間是否有人刪改過？

從來沒有一個歷史家有過這樣的主張。

55、保祿書信對於天主聖子降生成人的定義，和卡爾斯敦公議會的定義是否相同？

保祿論天主聖子降生成人的奧理，並不藉用公議會那樣確切的語句；他不提「性」也不提「位」；他的語句不如公議會的語句那樣精密。

56、這是爲什麼原故呢？

公議會確定天主聖子降生成人與理定義的目的，就是在批駁新發生的異端學說，盡力用適當的語句去預防任何的錯誤。反之，在保祿的時代，舉凡信友都一律地信仰一樣的教義。因此保祿便利用了簡單的說法。

57、聖保祿的教義，和公議會的教義，在本質上是否相同？

是的，在本質上完全相同。詞句雖不相同，寫的雖不那樣精密，但是保祿教義的本質與意義，和公議會的定義完全相同。

58、什麼是保祿關於耶穌基督的教訓？

保祿的講述如下：

一、耶穌實在是完全的人。

二、耶穌實在是完全的天主。

三、耶穌實在是完全同一的也是人也是天主。

他從無始是天主，在時間內降生成人降臨世上，並且以作人的名義，受到凌辱和苦難，結果得到了確定凱旋的榮耀，並佔有宇宙萬物的王位。

59、保祿怎樣講述耶穌是完全的人呢？

一、耶穌是人。

保祿說：「只有一位天主，在天主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就是降人成人的基督。他犧牲了自己作萬人的贖價」（提摩太前書 2·5 | 6）。

保祿把犯罪的亞當，和贖罪的新亞當基督對稱說：「罪是由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天主的恩賜也是由一人耶穌基督的賞賜，加倍地臨到眾人」（羅馬 5·12 | 15）。

「死既是因一人而來，死人復活也是因一人而來。就如同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照樣因基督眾人也都復活」（哥林多前書 15·21 | 22）。

二、耶穌是完全的人。

他像似別人：「他自贖自抑，站在奴僕的地位，使自己與人相同，由於他所顯出的形像，被人認為人」（斐理伯 2·7）。

除罪惡以外，他和眾人完全一樣：「天主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爲罪，使我們成爲天主的正義」

（哥林多後書 5·21）。

三、耶穌實在屬於人類。

他是由女人所生的：「及至時候滿足了，天主就差遣他的子爲女人所生」（加拉達 4·4）。

他屬於猶太種族，保祿見這民族大多數的人，拒絕進入基督所立的教會，便心裏難受：「按肉體說，基督不是從這民族出來的嗎？」（羅馬 9·3 | 5）。

他是達味王的後裔。在羅馬人面前，保祿顯出爲天主特別揀選的宗徒。爲了給他們宣傳，按肉體從達味後裔所生，天主聖子的福音。（羅馬 1 · 1—4）。

60、保祿怎樣講述耶穌是完全的天主呢？

保祿講述如下：

一、耶穌在降生成人以前就存在：耶穌在降生成人以前早已居在天堂，他來到世上實現一種使命。「基督耶穌降世，爲了拯救罪人，這話是可信的，又是十分可靠的」（提摩太前書 1 · 15）。他來到世上，拋棄天堂的福樂，以換取世界上的苦難。

爲了勸哥林多人，慷慨捐助耶路撒冷的教會，保祿使他們記憶：「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恩典，他本來富足，却爲你們成了貧窮，使你們因他的貧窮，可以成爲富足」（哥林多後書 8 · 9）。耶穌來到世上，拋棄先有的財產，換取貧窮，所以以前早有他的存在。

在成人以前的存在中，耶穌富有下列的美點：

造成萬物的全能：

「他是不可見天主可見的肖像，是在萬物被造以前所生的；因爲萬物都是基於他而造成的：就是那些在天空的、在地上的、有形的無形的、或上座者、或宰制者、或率領者、或掌權者；一切都是由他造成的，又都是爲他而造的：「在萬物之先就有他，並且萬物仗賴他而生存」（格羅森 1 · 15—17）。

「主」的尊威：

在古經上這種尊稱僅僅用在天主的身上，在聖保祿的書信中，却成爲耶穌本有的名稱：「教外人恭敬許多的神，許多的主，然而我們只有一位神，就是父，萬物都本於他，我們也都歸於他；且有一位主就是耶穌基督，萬物都是藉着他有的，我們也是藉着他生的」（哥林多前書 8·4—6）。

### 天主性的特點

天主持有專屬於天主的一切，如：造成世界、賞賜聖寵、審判人類、實行最後報酬，都完全一樣地歸功於他的「主」。例如：舊約的先知，把得救的恩惠歸功於呼求天主聖名的神功：「凡是呼求主名者將要得救」（若厄爾 2·32）。保祿毫不猶疑地，把這話用於耶穌身上：「猶太人和外邦人並沒有分別，因爲衆人同是一位主，他也厚待一切求告他的人，因爲凡求告主名的人，就必要得救」（羅馬 10·12—13）。

### 天主本有的尊威

保祿平常把耶穌不稱爲神或天主的名字，寧可把這名字保留給天主父。當他把耶穌稱爲天主名字的時候，他時常添上一個綽號，免得聽衆把天主子和天主父混錯，可是有時候他還是把耶穌稱呼爲天主。

保祿論猶太人說：「按肉體是耶穌的親族，聖祖是他們的。按肉體說，基督也是從他們出來的。他是天主，在萬物之上，是可稱頌的，直到永遠」（羅馬 9·5）。

保祿聲明：「天主救贖的恩典，已經顯明出來，教訓我們要除去不虔敬的心，和世俗的情慾；在今世自守、公義、虔敬、虔日，等候那有福的指望，並等候我們至大天主，和救主耶穌基督的榮耀顯現」（提多 2·11—13）。

最後保祿主張：「原來美滿的天主性，具體地寄於他身」。(格羅森2)。

61、保祿怎樣講述耶穌是完全同一的，也是人又是天主？

在保祿所訓誨的教會中，信友們都認識並確實地信仰這種真理，用不着保祿重複講述。可是有一天，在勸勉斐理伯城的信友，修謙遜、相愛道德的時候，他便提出基督的榜樣，略略討論天主降生成人的奧跡：天主子極端地自卑自下，也極端地愛人，至於自己降生成人。「你們要在心內懷着耶穌基督所有的心情，他是天主，却自貶自抑，站在奴僕的地位，使自己與人相同；由於他所顯出的形狀，被人認為人。自卑自下，服從至死，並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天主也就特別高舉他，將超出一切名字以上的名位與他，使一切在天上，世間，和地獄中的，都因耶穌之名而屈膝，以至萬物都承認耶穌為主，將光榮歸於天主大父」(斐理伯2·5-11)。

62、保祿不過是遇到機會略略討論這種教義，這是證明什麼呢？

保祿的這種措置，顯明地證明初期教會的信友，都一律信仰這種教義，用不着保祿多加討論。

### 第三章 初期教會關於耶穌基督教義的來源：

63、初期教會關於耶穌是降生成人的天主子的信仰能有什麼來源？

這裏有三種假設的可能：

一是，初期的信友把自己的師主尊爲神，如同教外人把聖賢或君王尊爲神一樣。

一是，初期的信友受時代和環境的影響，不知不覺地，僞造了天主降生成人的教義。

一是，耶穌親自把這種教義宣傳給初期的信友，並且在他們身上，發生了如此大的影響，使他們甘心接受，把它宣傳於全世界，並且不怕犧牲致命，確證自己的信心。

64、爲什麼原故，提出信友或許把耶穌尊爲神的假設？

這是因爲在希臘和羅馬的時代，近東各地的一切民族，時常這樣作：亞利山大，他的將軍，和他們的後代，就是普脫來美和希樂希兩朝，羅馬皇帝等，都在他們死後，並且有時在死前，被本國的人尊爲神。

又因爲讚揚君王的碑銘，和保祿與基督公教的傳說，都用一樣的詞句：神（天主）、神子、天子、神和救世者，救世者和神等。

65、初期的信友，把耶穌尊爲神，這種假設是否可信？

這種假設絕對不可信，並且簡直不可能。

66、爲什麼初期的信友，把耶穌尊爲神的這種事實，簡直不可能呢？

因爲在公元初年，猶太人都奉嚴格的一神教，絕對痛恨任何崇拜邪神的行動，和多神教的民族，把人尊爲神的風俗。猶太人和基督教徒寧願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地效忠皇帝，而不願意把皇帝尊爲神。



67、在第一種假設和第二種假設之間有什麼區別？

把平常人尊爲神，就是凌辱天主和褻瀆天主的行動。反之，不知不覺地僞造，天主降生成人的教義；並不是褻瀆天主的行爲。

68、能不能接受第二種假設，並主張初期的信友，由於受了當時潮流的影響，不知不覺地僞造天主降生成人的教義？

我們絕對不能承認這種假設。

69、爲什麼原故絕對不能承認這種假設？

因爲當時潮流簡直和這樣的僞造相反。

的確，天主降生成人的奧跡，根據於下列兩種事實：

一、天主是三位一體的。

二、天主願意接近人類，並且願意和人類成爲一體。可是猶太人一律地都不承認這是事實，並且極力地相反那類的思想。

在古經上有幾句話，多少暗示天主三位一體的性質。可是猶太人，並沒有明白這種意義，而特別地注意天主的一體。

當時的人也沒有想到，天主願意接近人類，並和他們發生密切友誼的關係。在猶太人的眼中：天主

非常崇高，遠超過人類以上。

降生成人，受苦受死，尤其是恥辱地死在十字架上的天主，這種思想只能引起猶太人的憎嫌，他們決不肯接受。保祿說過：「這種思想在猶太人的眼目中是絆腳石，而在教外人的眼目中是個拙笨的」（哥林多前書 1·23）。猶太人不肯接受，受苦受難救世者的思想，更不肯承認降生成人，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天主子這種思想。

那麼，第一種和第二種假設都不能成爲事實，所以我們不得不接受第三種假設。

70、可是接受第三種假設是否合理呢？

是極合理的。有很多歷史的證據，證明耶穌稱呼自己爲天主子。

71、耶穌自稱爲天主子怎樣才使猶太人接受了這種教義？

爲引導猶太人去接受這種教義，當然耶穌必須在他們身上發生非常的影響，並且舉出絕對有力的證據，證明他的教義實在是真實的。

72、耶穌的這種成功，足以證明他的教義是導源於天主的嗎？

是的，這種成功足以證明：「天主子降生成人的教義」是由天主所啓示的。

的確，耶穌不僅勸服了幾個弟子，而且藉着他們逐漸勸服了全人類的大半數；都信仰他的教義，順從他道德的命令，其中還有些信徒修成極高的聖德。

假若天主子降生成人的教義是錯誤的話，信仰它便成了變質天主的大罪。天主怎能允許這樣的罪，兩千年之久，產生如此美妙的宗教、道德、和慈善事業的結果呢？那不等於天主欺騙人嗎？

73、爲了確信耶穌是天主子，是否以這種證據爲滿足？

不，我們還要用歷史的方法，澈底地討論這種問題，考慮耶穌的教訓，和他所舉出的證據。

74、我們在那裏找到這種討論的材料呢？

在公元初期的異教、猶太教、和基督教人的文獻上都可以找到。

75、在利用這些文獻所包含的記載以前，應該做什麼？

應該首先證實它們歷史的價值。

## 第四章 耶穌關於自己的教義：

### 第一節 記載耶穌言行文獻歷史的價值

76、有那種文獻記載耶穌的言行？

有異教、猶太教、和基督教人的文獻。

77、有什麼異教人的文獻？

羅馬官的奏摺，可惜早已消滅，可是我們還存着三種公元初期著作家的證據：一是，次普利奴在第一百一十二年向特拉讓皇帝，關於基督教人在比梯尼省的上奏；一是，薛脫尼在第一百二十年所寫的幾句話；一是，他希圖在第一百一十五年較比詳細的記載。

78、由於這些文獻我們知道什麼？

耶穌是猶太人，他在本國傳過教，並在班雀比拉多做總督的時候，受過非刑被釘死在十字架上。他的弟子把他視為救世主，視為天主。這些文獻是證實保祿論耶穌的證據。

79、為什麼他們如此斷言地討論耶穌的問題呢？

因為在羅馬人的眼中，耶穌那個猶太人傳教，並由於羅馬官長的判決受刑，是很平常的事，不必用許多的話來詳細地記載。

另一方面，信服耶穌教義的人，即便那時已經分佈在羅馬帝國的各大城市中，但不過還是少數，不能引起什麼政治，或經濟的變動。可是這三位有名的歷史家，還不由得提起他們的存在，這表示他們的數目已經增長，使政治界加以注意。

最後要說，這三位著作家，本人却不信神，而僅奉當時羅馬帝國朝拜皇帝外表的宗教，所以他們當然不能想，在耶穌傳教和受刑平常的狀況內，或許包含着全部人類最重要的，和唯一的宗教悲劇。

80、這些異教人的文獻有什麼價值？

誰都承認它們是可靠的。

尤其是他希圖的證據值得注意，他的文章是絕對準確定然的。因此歷史家，推想他希圖用過完全確實的材料。當他論到不很確實的記載時，他時常添上這句話：「有人說」。論耶穌和他的弟子，他却不是如此作的。史學家都想，他希圖或許用了現在歸於消滅的長普利奴的史書，後者曾經跟隨提都司去圍攻耶路撒冷城。

81、我們有那種猶太教人的文獻？

有若塞夫的著作，有持伯里城尤司圖的著作，有太爾木，就是希伯來的法典，和法律註解的累積。

82、若塞夫是誰？

若塞夫是公元第一世紀猶太的歷史家，當猶太人第六十六年和羅馬帝國抗戰的時候，他在加里肋城作抗戰民兵的司令；以後他投降了敵人，被領到魏司巴先跟前，並諂媚這羅馬的將軍給他預報將來要做皇上。二年後，魏司巴先實在得了王位，就解放了若塞夫。後來若塞夫也跟隨提都司去圍攻耶路撒冷，打完仗以後，也跟着他到羅馬去，不知道他是那一年死的。但是當亞基利伯第二，在特拉讓作皇帝第三年死的時候（就是公元第一百年），若塞夫還活着。

若塞夫在羅馬作成直存到現今的四種著作：

一、猶太戰爭的歷史，共分七部。二、猶太民族的史書，共分二十部。三、自傳。四、反對阿皮庸。  
83、若塞夫論耶穌說什麼？

在猶太民族的史書內，若塞夫記載黑落德殺死「施洗」的若翰。也記載大司祭安那奴司把「稱爲基督那耶穌的弟兄雅各伯」判定死刑。也不得不記載耶穌，不過現存論耶穌的原文滋味，使一般史學家都相信，那是由基督教人的手篡入若塞夫的著作內，所以我們不能利用它做可靠的證據。

84、若塞夫爲什麼不討論耶穌的問題？

這裏有兩種理由，第一就是：因爲若塞夫加入過法利塞人的黨派，不願意有注重耶穌的嫌疑。第二就是：不願意得罪羅馬人，所以不願意討論猶太人久盼救世主的希望。其實，耶穌並不是平常的師傅或道德家，而是自稱爲救世主的人。

85、提伯里城的尤司圖是誰？

他和若塞夫是同代的歷史家。

86、他有什麼著作？

他著作了兩本書：一是，猶太抗戰史書，一是，猶太國王年紀。

87、我們至今還存有這些著作嗎？

不存留了。但是據君士坦丁城主教 否認 勿（第八百二十年至第八百九十一年）的話，尤司圖並沒有討論過耶穌。當時猶太民族的學者，大概都是故意這樣做的。

88、在太爾木希伯來法典上，關於耶穌有什麼記載？

只含有譏謗耶穌的故事。

89、有什麼基督教人的文獻？

有兩種不同種類的文獻：一是，經典內的，一是，經典外的。

90、經典內的與經典外的有什麼意義？

經典內的文獻，就是：包含在教會承認由天主所默示書籍的經典，經典外的就是：不包含在這經典內的文獻。

91、關於耶穌的言行，有什麼經典外的文件？

有種種偽福音書。

92、什麼是偽福音書？

偽福音書，由於名稱和內容，都主張是由受過天主默示的著作家所寫的，但是却不能證明這主張的確實性。

93、什麼是經典內的文獻？

就是組成新約（或新經）的文獻。

94、新約是什麼意思？

希伯來文字「伯里徒」翻譯成約字，表示天主和希伯來民族，所訂立的契約，和天主在救世者的時代所要訂立的新契約。訂立「伯里徒」契約在希伯來約束雙方，嚴格地遵守契約的條件。這條件在天主方面，就是保護以色列民族，在以色列民族方面，就是事奉天主。

新約或是新的契約，就是耶穌基督，和他救贖的人類所訂立的契約。

後來凡是描寫耶穌言行和教訓，由於天主的默啟所寫的書籍，也成了新約（或新經）。

95、新約（或新經）包括那些書籍？

在新約裏共有二十七部書：五部歷史書，就是四部福音和宗徒大事錄。二十一部教義的書，就是宗徒們的書信，和一部預言式的書籍，就是默示錄。著作這些書的人，有六位宗徒：瑪竇，若望，雅各伯，伯



多祿，猶達（就是達陡），和保祿。（保祿在耶穌離開世界以後才加入了宗徒們的團體）。和兩位弟子；瑪爾谷，路加。

從宗徒時代以來，一切教會把這些書籍視為神聖的。伯多祿已經把保祿的書信，和其它的經書對稱。若望論他的默示錄說：「誰也不可以減去或加添片句」。

### 96、新約（或新經）是用那國文字寫的？

全部的新約都是用當時在羅馬帝國裏最普遍的希臘文寫的。只有瑪竇首先用亞拉默文寫了福音，却從很早的時候，就有人把它翻成希臘文。在默示錄上含有許多的預像和象徵，除非有特別的知識者，不能瞭解。其它的書籍都有歷史或教育的形式；因此，凡是讀者都容易明白。由於新約簡單和明白的寫法，很容易把它譯成各國文字，現在世界上聖經已經譯出一百多種方言了，也不至於失掉原文的滋味和價值。

### 97、在新約裏有那種書籍，詳細描寫耶穌的言行？

只有四部福音。關於耶穌一生的經過，在聖保祿的書信內，只含有極少數的記載。假若有人僅用這些書信，寫成耶穌的言行錄，只能寫一本很短的和很不明細的小冊子。保祿的書信當然含有耶穌的教訓，可是並不重複耶穌親口說的話。除描寫耶穌建立聖體聖事以外，保祿只引證耶穌的一句話：「施捨比領受更有福」（宗徒大事錄 20·135）；這句話也不是在保祿的書信上，而是在宗徒大事錄上，在保祿的一次演講上所引證的。其它宗徒的書信，也不引用耶穌本來的話，却僅是以他的教訓作基礎的。

### 98、經典外的文獻有什麼價值？

關於耶穌基督，它們組成一種歷史演義的故事，如同對於任何的偉人都有這樣的故事一樣。

99、爲什麼說偽福音書不過是歷史演義的故事呢？

因爲它們大多數是晚近著作的。

它們盡力補充經典內書籍的空隙。並且這樣所添上的記載，往往不符合猶太民族當時的風俗。對於耶穌的幼年和他的復活，它們含有種種幼稚的故事。

它們充滿多數奇跡的記載，並且這些奇跡都沒有宗教和道德結果的價值。

它們始終努力提高耶穌的性格，使他從幼時起顯出他的天主性來。

100、經典內的文獻有什麼價值？

這種問題當然非常重要，凡是我們關於耶穌基督所認識的真偽，都繫於它的解答。所以我們要用下列全部的節目，去討論這種問題。

101、爲什麼我們不以簡單的說話：「福音是由於天主的默示所寫的書籍，因此它們不包含任何的錯誤」

爲滿足，而加以歷史的考查呢？

因爲：從事歷史的考查，正與本書的目的吻合。願意用歷史的方法，去考查公教會的來源，並這樣證明它是由天主所建立的。

102、爲什麼我們不能用天主對福音書的默啓，爲證明的基礎呢？

因爲教外的讀者不能確認這種基礎，它僅僅爲已信教者是有價值的。

103、我們要用那種方法來考查這種問題呢？

我們要用純正歷史學的方法，來確定福音書歷史的價值。後來要依據福音耶穌關於自己的教訓，和他所舉出的證據。這樣我們的證明，對於不信福音書，是由天主所默啓的讀者，也有裨益。對於信者，更可以確定他們早已所具有的信心。

## 第二節 經典內福音書歷史的價值。

104、四部福音怎樣分類？

四部福音分爲兩類；

一是，瑪竇，瑪爾谷和路加傳的三部符類福音。

一是，若望傳的福音

105、爲什麼說「傳的」福音呢？

因爲本來只有一種福音，就是由耶穌來的救恩和他的歷史，不過四位聖史，各人按個人的樣子，給我們傳下這福音歷史的記述。

106、爲什麼前類稱爲符類福音？

自從第十八世紀以來，學者把這三部福音稱爲符類福音，或對照福音，因爲這三本書含有許多相同的地方，可以把它們的原文，分成三欄，並這樣把同樣記載的三種記述，一齊擺在眼前。這樣印好的福音書稱謂福音對照。

107、爲什麼聖若望傳下的福音和它們種類不同？

因爲若望著作的福音書是在其它福音書後數十年以後才寫成的，並不便易合它們對照。

108、我們要用那類福音作討論的材料？

我們要用三部符類福音，因爲根據一切史學家的意見，著作它們的時期離事實比較相近。

109、誰是首部福音書的著作者？

就是葛法翁城的稅司類未也叫瑪竇，他自述耶穌怎樣收他作宗徒（瑪竇 9·9）

110、瑪竇傳下的福音是用那國文字寫的？

瑪竇首先用的是亞拉臘文字，因爲他計劃着給當時的猶太人記述耶穌的言行。後來他自己或許是別人，把他的書翻譯成希臘文，使說希臘話的猶太人也可以看。後者已經有「七十人」所譯成希臘文的古經書。

，並希冀着同樣有希臘文的福音書。

111、瑪竇傳下的福音書有什麼特點？

瑪竇記載着耶穌很多的言詞，結果我們不僅可以認識耶穌的教訓，而且同時還可以明瞭耶穌的宣講法。

他注重耶穌與達味同族的關係，先知種種預言的應驗，並舊法律和新法律之間的關係。在他著書的時候，已經可以看出，異教的人成羣地進入新教會，大多數的猶太人却不肯參加。瑪竇就講明這奇異的現象，並提出異教人的善意，和選民的不信心：一面有黑落德難為嬰兒耶穌，法利塞人頑固地反對他，全民族激烈地要求判他死刑。一面有三位博士來朝拜耶穌，百夫長和加納城的異教女人，對耶穌表示出深刻地信心。有些比喻，如婚筵席上，殺人的葡萄園丁等含有同樣的教訓。

112、誰是第二部福音的作者？

就是瑪爾谷，他在宗徒大事錄上有時稱為若望(9.5)，有時稱為瑪爾谷(15.39)，有時稱為「稱呼為瑪爾谷的若望」。他在耶路撒冷城生人，他的母親在那裏有一所寬大的宅子，伯多祿從監中裏出來以後，到那宅子去找聚會的信友(宗徒大事錄12)。瑪爾谷跟隨過保祿，尤其是跟隨伯多祿向外方去傳教。

113、瑪爾谷傳下的福音有什麼特點？

瑪爾谷傳下的福音較比其它福音短的多，才有六七四節。而瑪竇的福音却有一〇〇八節。

書的筆法是最有興趣的，它含有最多精密的細節，它的詞句極遲鈍。瑪爾谷祇是按着自己所記憶的，不多加思索，記述耶穌的言行；也不努力使一切組成有次序的記述，例如：第五章：「生病女人」和「使雅依路的女兒復活」，第十五章：「耶穌被釘十字架」第十六章：「耶穌復活的記載」。

114、誰是第三部福音的作者？

就是路加，他不是猶太人，是希臘人，受過希臘的教育。他大概生在安橋計。在第四十年，耶路撒冷城的教徒一大部份逃散，有一些人來到安橋計，路加就奉了他們的教。以後他保祿的旅伴。在宗徒大事錄上，路加給我們記述，聖保祿在各地方的傳教工作。他的職業是個醫生。

115、路加傳下的福音是用那國文字寫的？

路加用了希臘文，他的筆法較比瑪竇，瑪爾谷的筆法又漂亮又流暢。

116、路加傳下的福音書有什麼特點？

在本書的序言中路加自己說：「他用已寫成文字的記述，和親眼見過耶穌，親耳聽過耶穌教訓的人為憑證」。在第五十多年他來到耶路撒冷城，並謹慎地訊問耶穌的弟兄雅各伯，聖婦們，也訊問聖母。這樣可以明白為什麼他福音的頭幾章那樣爽快，那樣精密。

路加著作的書籍，依文學的規律，排列的很有次序。

他在各部各門都提出天主的仁慈；一面記載：「失迷牧羊」、「失掉銀錢」、和「蕩子回頭」的比喻。後者兩種比喻是路加獨自記載的。一面遇有適當的機會，便聲明天主願意拯救所有的人：什麼罪人、什麼稅司、什麼撒瑪利人、什麼搶犯，他們都只要回頭改過，耶穌就拯救他們。這些記述也是路加一個人所記載的。

117、福音書現在的原文是怎樣規定的？

學者們利用四千種左右希臘文的原稿，和十五種左右古代文字的翻譯文；用後者我們可以恢復翻譯者所用希臘的原文。

118、這些原稿是在什麼時候寫的？

最古的，是在第四世紀寫的。

119、爲什麼不存再古的原稿呢？

福音書首先是在草葉紙上寫的，不久就腐爛了，現在只剩下幾個零星小塊。

後來人們逐漸用了皮紙，並且把這些皮紙裝訂成冊，現存的原稿都是這樣的皮紙書。

也要知道，在教難的時候，有很多的聖經書歸於消滅，有的被撕毀有的被燒掉。

120、爲什麼沒有存着聖史們親手寫的原稿？

除上述的理由以外還有下列的理由：當時的信友並不太注重聖史們親手寫的原稿，有了原文就覺得滿足。

121、用上述的原稿和譯文，能不能恢復第四世紀的信友曾經用過的原文？

可以恢復。本來有很多的異文，爲全部的新經大約有十五萬種左右。它們或是無意中的抄差，或者故意添上的註解，以後便加入原文中，或是故意的刪改；有時異端教者取消或變換某某記載，有時公教信友自己也這樣作；例如：有些希臘的原稿遺漏着耶穌山園祈禱的血汗。但是由於它們極大的數目，這些異文都互相校對改正。

122、從沒有原稿那一方面來講，福音書較比別的古書在以下嗎？

不在以下而且高出數倍。例如：對於希臘文學的古書，現存最古的原稿是在第九世紀才寫的。並且在第十二世紀以前寫的只有幾篇。

123、對於聖經的原文是否能尋求到第四世紀以前嗎？

能尋到比較早些的時候。的確自從第二世紀起，基督教的著作家，在個人的書上引證過福音書上的話。用這些引證可以判斷原文的真偽。

124、是否能尋到第二世紀以前呢？

也能尋到第二世紀以前。的確從第二世紀溯到聖史的時代，這一百年的工夫，實際只有很稀少的原稿



，所以不會有很多抄差的地方。

由於教會謹慎的檢查，更不能有故意的抄差。那時教會拒絕種種偽福音書，並謹慎地維持真福音書的原文，不讓異端者加以刪改或抄差。另一方面，假若有人刪改了原文，我們在現存的原稿上必定可以找到刪改的痕跡，因為事實上絕不能在全部的教會中，一律地刪改所有的一切原稿。

125、福音書的原文含有什麼內容？

福音書的原文，含有宗徒們寫成文字的宣講。

126、在聖神降臨後宗徒原來做什麼？

他們並沒有寫書，却用心傳教，並不從事於歷史學的著作，而全心全力勸化人信奉基督教。他們也不用什麼書籍做證據，而用個人的聖德，個人所顯的奇跡，和耶穌教義本有的美善做爲憑證。

127、宗徒們的宣講有什麼特點？

他們老實地把自己所最注意，或是與聽衆最有益處，耶穌的言行述說給人。

他們不斷地重述一些同樣的記述，因此在他們的心裏和言語中，這些記述逐漸得到了固定的形式。

128、宗徒們的記述有什麼結構？

他們大概不甚注意年代的次序，却把耶穌的言行，集合於下列四種主要的事實：

基督準備實現他的使命。

他在加利肋亞省宣講。

他最後一次從加利肋亞省到耶路撒冷城去。

他在耶路撒冷城過最後的一星期，在那裏受苦、死亡、和復活。

這種次序並不是嚴重的年代次序——耶穌不是好幾次從加利肋亞省上耶路撒冷城去嗎？——而是教授法的次序。當宗徒以後把自己的宣傳寫成文章的時候，他們仍然維持着這種次序。

129、爲什麼原故有人把宗徒們的宣講寫成書呢？

這不過是爲了適應聽衆的要求。後者希望對於所聽的道理長久保存記錄；這樣在宗徒們到別處去傳教以後，還可以隨時閱讀。

130、宗徒們的宣講變成了文章有沒有歷史的價值？

他們的宣講有歷史的價值，在下面我們要詳細地討論，爲什麼可以完全信服他們的記述。

131、一般說來，凡是歷史家應該顯出何種保障，人才可以信服他的記述？

他應該誠實，又應該認清自己所記載的事實。

132、福音著作者誠實不誠實？

誠實。由於他們記述的語調，和他們討論宗徒們和耶穌性格的方法，可以看出來他們一定是誠實的。

133、記述的語調怎樣顯出他們的誠實來？

他們的記述很簡單，很直爽。他們僅僅以記述事實爲滿足，絲毫不加以判斷，或批評。例如：在記述耶穌苦難的時候，他們並不讚揚救世主，也不咒罵釘死耶穌的刑役，並不利用什麼文學的技巧，以鼓吹讀者的同情心。（在這一方面宗徒的記述和苦路經文有天地之別）。

134、討論宗徒們的性格怎麼顯出他們的誠實呢？

在福音寫成文章的時候，宗徒們在全部的教會裏，已經受公共的尊敬，可是聖史討論他們性格的記載，絲毫不含有諂媚他們的地方。

聖瑪爾谷記述他們的道德是很淺薄的（9·13—28），他們難以明白耶穌的教訓（9·29—31），他們很希圖名利（9·32—36），他們互相嫉妬（9·37—40）他們驕傲和爭名（10·35—45），他們自負和怯懦（14·26—31，43—52），伯多祿三次發誓說不認得耶穌（14·66—72）他們不信耶穌的話（15·9—14）。

135、福音著作者不是貶抑了宗徒們爲了舉揚宗徒們的師傅嗎？

他們不是這樣作。他們明顯地說耶穌是人，也不過暗示地說他是天主。僅以記載耶穌關於他的天主性那些稀少的話爲滿足。

凡是他們歸功於耶穌的奇跡，在先知們的歷史上，都可以找到同樣的例子，只有耶穌本身的復活是他獨有的奇跡。

反之，他們把很多表面上於他的天主性，直接相反的言語和態度歸咎於耶穌，按對照福音書的記載，耶穌自稱爲人子，他較比聖父低一級（例如：在山園祈禱時），好像較比聖神也低一級（瑪竇 12·32 竊竊聖子的罪，不如竊竊聖神的罪那樣嚴重），好像不願意使人稱他好（瑪爾谷 10·17），在山園裏需要天使的援助和安慰（路加 22·40—46），好像不知道審判的日子（瑪爾谷 13·24—33），在十字架上好像被聖父棄絕（瑪竇 27·46）。

136、聖史們討論耶穌性格的話，怎麼顯示他們的誠實？

聖史們在聖保祿寫完了他的書信以後，才寫了福音。那時在全部的教會中一切信友都明顯地信仰耶穌是天主。

假若聖史不努力，僅僅以記述已往的事實爲滿足，他們便一定不得不堅強地把耶穌的天主性，和顯奇跡的全能提述出來。

但是他們努力做完全良心的歷史家，僅僅以記載耶穌的言語和行爲爲界限，也不顧慮，自己的記述是否可以使信友們使用；不是處處有教會的當權者在場，以講明他們記述的意義嗎？

137、這些歷史家算是誠實的；但是他們自己是否認清他們所記載的事實？

他們的記述如此逼真，並如此調協，我們便很可以相信他們認清自己所記載的事實。

138、他們的記述逼真，這話有什麼意義？

所記載的事實都很正常地互相連合耶穌宣講的正義與博愛，心中的純潔，批評富豪，法利塞人和司祭們的假善，和完全外表的宗教。同時他顯很多的奇跡，誠樸的人成羣地歸向他，但是受他批評的人們自然發怒。他們本來希望猶太民族的救世者是一位世俗的國王；耶穌却宣傳神性萬民的天國。耶穌的話就令他們不滿尤其是因為耶穌明明的說：「他們不能加入他的天國」。耶穌一天一天地成就自己的事業，也一天一天地激發他們的恨心，並促使他們造成殘暴的結局。實在當耶穌來到耶路撒冷城赴巴斯封節的時候，司祭長們把他開除教籍，並處以死刑。由於這樣殘暴的結局，宗徒們敗興與失望，只有一種絕對特殊的事實，就是耶穌的復活，才能恢復他們信仰的熱心。

139、他們的記述是很調協的這話有什麼意思？

福音書上的一切記載，耶穌的一切言語，他所顯的一切奇跡，都美妙地互相連合，組織成極完全的道德律；全世界上沒有一種道德律和一個道德家可以和它倫比了。那麼聖史們給我們所顯示地絕對是非常的人。他們歸功於他的言行一定合乎事實，因為按路索的話：「沒有人能發明這樣的道德律，更不能假設這樣的道德家，如果宗徒們偽造了耶穌的性格，這奇跡較比耶穌實在地教訓了宗徒的奇跡還大，福音書具有如此逼真驚人，如此絕對不可仿效的特徵，就是著作這書的人較比在書裏所討論的英雄更為奇異。

140、有沒有別的理由可以使我們信服，聖史實際認清了他們所記載的一切？

有下列三種理由：

一是，聖史的記載和普通歷史完全符合。

一是，他們所描寫的風俗習慣，實際是猶太民族當時當地的風俗習慣。並且這些風俗習慣，那時（就是耶路撒冷城滅亡四十年前）很特別，並與其他民族的風俗習慣，大不相同。他們便把公元第七十年忽然歸於消滅的社會生活，很精密地描寫給我們。

一是，他們的文獻雖然是希臘文，却完全有色米屯文的色彩。

141、聖史們那樣精密地描寫猶太民族當時的風俗，並在希臘文裏還維持色米屯文的色彩，使我們推想出什麼結論來？

唯一的結論就是：只有在公元第七十年以前生活的猶太人寫過這三部福音。

按普通的意見，瑪竇在第五十年用亞拉默文寫了他的福音，第六十年左右才把它翻譯成希臘文；瑪爾谷和路加也在那時候著作過他們的福音書。這種普通的意見完全合乎我們上述的結論。

142、三部福音書彼此間的不同，不應該使我們發生懷疑嗎？

不然，它們的不同，應該增加我們的信服心。的確在這三位聖史中，寫書晚的一定看過早寫的福音書，但是並沒有一字一字地抄寫過它們，而是按個人所記憶，並以個人所揀選的立場，描寫耶穌的言行。結果，在細節上有很多不同的地方，而這種不同，正可以證實他們是誠實的。的確，在研究已往的事實時，史學家應隨從下列的規律：「並不是兩種書完全的一致使我們承認一樣記載是實在的，而是由於把兩種

部分一致的書相比較，才可以確實地看出真理的所在」。（賽波諾斯的歷史學論）。

在這一方面福音書所記載的，較比伊克蘭聖經所記載的確實的多。伊克蘭的聖經是由摩汗莫德的秘書，在摩汗莫德死後才著成的。不久有了種種不同的抄本，回教主就吩咐摩汗莫德的秘書去改善他的原文，並把這改後的原文聲明為真正的原文，其它原文都被燒燬。史學家仍是把改善的伊克蘭聖經看為真正的。假若基督教的聖經，由於一位教宗的命令，這樣歸於同一的話，這書要受多麼大的批評啊？一定有人要說：不能由於它得到科學價值的結論，因為不能把它和原來的原文相互比較。對於福音書我們可以作這種比較，並能得到科學確實的結論。

143、福音書即是種種口傳的撮要，這種撮要是否從起初也受過謹慎地檢查嗎？

它曾受過種種真教會很謹慎地檢查。這些教會散佈於全部希臘和羅馬帝國，它們都接受了四部福音，認為由宗徒傳下來真正的書籍，而一律地拋棄了種種偽福音。

這些教會並不是因於教宗的命令，而是完全自動地接受了這四部福音。當時的教宗還不實行他們現在所行的那全部的權柄，所以對於福音書也不出什麼特別的命令。

豈不知所有的教會，即便地方、氣質、和創立者不同，並且很注重自己的主權，不願受其它教會的干涉，還是都接受了四部福音，都排除過一切偽福音。這都表示福音書中所記載的事實，與自己所受的教訓完全符合。這一切真教會絕對的同一，在歷史上算作最可靠的憑證。

144、在最初二、三十年之間，口傳是否有過本質的變化？

在那二、三十年內，口傳並不能有什麼本質的變化。的確，在不用文字的民族中，記憶力非常健強。累諾說過：「記憶力和寫筆記的習慣，時常成反比例。現在我們很難以想像，在人還不能寫成文章和書籍的時候，他們能記憶多少文學傑作，並把它們口傳於後代。那時人的記憶很強，就是自己所沒有參加的談話也記得非常清楚」（累諾福音論第七十七頁）。

另一方面在這些民族中，由於一種非常語法，一切記載都得到使人易於記憶的形式。凡是俗語不都是這樣的嗎？福音上精美簡短的言語都和俗語是類似的。

145、我們怎樣能證實，口傳是忠實地傳給我們耶穌的教義？

至於耶穌的教義，不能把耶穌一生的史實和他的言語混爲一談。

關於耶穌一生的史實，我們具有種種證據，即便來源不同，還是一律地說明，耶穌實在地傳過教，顯過奇跡，聲明過自己是天太子，並受過他弟子們的欽崇。凡是宗徒所建立的真教會，都承認這些事實；撒瑪利亞人和一切異端教派都符合真教會的傳說。就是猶太人自己也承認耶穌所顯的奇跡，因為他們把這些奇跡歸功於幻術；他們也承認耶穌會主張自己是天太子，因為他們拒絕承認這種地位，並把他看作強佔的。另一方面他們也不提出什麼證據，來證明自己的主張。

耶穌從死者中復活，也當作一切真教會和一切異端教派最基本的信條。

關於耶穌的言語，他的思想和言詞都顯出一種絕對不可模倣的色彩，很容易把它們認出來。我們在上面關於批評寫成了文字的證據，所列舉的理由，對於口傳一樣有價值。在耶穌的言語上，一切都萬分適當，都絕對符合我們從別處所得的知識。耶穌言行和它們在當時的猶太人與全世界上所發生的影響，都是完



全相連的。

146、有沒有一部歷史書，曾經受過如同福音那樣嚴格的檢查？

一個也沒有；福音書能夠從起初到現在受這種嚴格的、並且有時是惡意怨恨的檢查，而依然存在，在全部人類歷史上是絕對唯一無二的事實。

第三節 耶穌在宣講自己降生成人奧跡的時候，所用的方法：

147、耶穌在宣傳自己降生的奧跡用了什麼方法？

耶穌用了一種謹慎緘默、和緩慢進行的方法。

148、為什麼原故耶穌採用這種方法呢？

耶穌的目的就是宣講自己為純正宗教的救世者，在自己一位裏含有神、人兩性互相的連合；但是他不能即刻把這種奧跡啓示給猶太人，而首先應該逐漸訓練他們，能接受這種相反他們思想的教義。

149、耶穌是怎樣辦的呢？

耶穌用自己的一切言行，使人訊問，他是什麼樣的人？他究竟是誰？

他摧毀一些侮慢他的答覆，他承認讚揚他的答覆，却用自己的言語和行動，常使人思想，他真是較比最善意的人所想像的更為偉大；他實在是無可倫比的師傅，實在是聖賢，實在是先知，但他還具有更大的能

力和地位。他是救世者，却不是當時人所期望那樣的救世者。他是天主子，並且他和天主「父子」的關係，超出人間「父子」的關係以上。最後在臨終時，方才更清楚地顯示他的性體。總之耶穌並不用定型的言語，來指定自己的性體，而是用自己的言行，使人究竟明白他是天主與人合成的一位。

### 150、耶穌怎樣顯示他是完全的人？

凡是聖史對他所描寫的，都顯出他和我們是同類的人；他是亞當的後裔，是瑪利亞的兒子。他的身體能受種種痛苦，在一切環境中和我們有一樣的反應；他富於情感，強於比喻的想像力，他完全服從他聖父的命令。除去罪惡和受犯罪的誘惑以外，他和別人完全一樣。

### 151、耶穌怎樣顯示他是天主呢？

他的一切言行，都以引導人去明白這種奧理為目的。在適當的時期，他簡直地聲明自己是親生的天主子。

### 152、耶穌的言行怎樣顯示他是天主？

一、他以個人的權威宣講教義：

他的話都很安和確實；對於一切問題都有絕對肯定的答覆。

他的宣講又是絕對獨立的。經師的工作僅僅以註解法律為限，並且在註解法律的時候，時常引證他們的師導。耶穌並沒有師傳，自己講解一切：「因為他教導他們，好像有權柄的人，不和經師一樣」（

瑪爾谷 1 · 22)。

二、他把自己表示出爲法律的主宰：

耶穌並不以註解法律爲限，却以個人的名義來補充法律：「你們見過給古人說的那話……我却告訴你們……」（瑪竇 5 · 21）。當時的經師有時也用着類似的慣語，可是他們絕對不敢改換法律或補充它遺漏的地方。但是耶穌把自己表示出爲法律的主宰，並隨意刪改或補充法律。

爲了明瞭他這從來未曾聞的主張，應該記憶，當時的猶太人尊重法律幾乎迷信似地。他們好像以爲，就是天主自己，也不得不履行法律。

三、耶穌顯出爲全人類和萬物的主宰：

在古經上記載着，天主有三種不同的權利：一是，顯奇跡的權利，有時人也可以分享；一是，看透人心內的思想，天主或許有時把這種權利交給先知，一定要給救世者；一是，赦免人罪，這權利天主永不交給人，就是救世者也沒有這種權利。

耶穌主張自己有權利，可以以個人的名義顯奇跡。他顯奇跡通常的方法，並未向天主呼喚或求助。反之，其他一切以天主的名義顯奇跡的人，都把奇跡歸功於天主的全能，沒有一次因個人的名義顯過奇跡。爲了明白在耶穌和別人之間的不同，可以把耶穌使雅依路女兒復活的奇跡（瑪爾谷 5 · 38 | 43）和伯多祿使答必達女兒復活的奇跡（宗徒大事錄 9 · 36 | 43）互相比較。同樣在顯了奇跡以後，耶穌並不拒絕大眾的讚揚，也不說應該讚揚天主，不應該讚揚自己；別人却不能如此。這裏又可把打魚的奇跡（路加 5 · 2 | 8）和治癒殘廢人的奇跡（宗徒大事錄 3 · 1 | 16），或者把耶穌在水面上行走的奇跡（瑪竇 14 · 22 | 23），和聖保祿在利司德城治癒病人的奇跡（宗徒大事錄 14 · 7 | 17）拿來作比較。

關於看透別人的內心，或赦免人罪的權利，耶穌把它們看作爲自己自有的權利，並且用種種奇跡證明，自己實在把握着這種權利（瑪爾谷 2 · 1 - 12）。

四、耶穌要求他的門徒向自己表示信、望、愛三種直向天主的德行和悔罪的德行：

耶穌對一切人要求對自己完全無疑的信心，一切人都應該把理智、意志、和情感完全隸屬於他的指導之下，使他光照、領導、堅固、善化、並拯救人的生命。

這種信服心，首先含有狹意的信德，就是絕對地信服他的教訓。關於這一點，他不讓人發生任何懷疑或躊躇。在討論「生命食糧」的結論內，耶穌極顯明地表示這種主張（若望 6 · 60 - 70）。

信服心也含有望德，就是承認耶穌的全能和仁慈，安心地等待着允諾的實現。當耶穌遇到人有這種望德的時候，他立刻答應他們的祈求，治癒百夫長的僕人（瑪竇 8 · 5 - 13）；當他見到人只有一部分的望德，他便努力引導他們啓發完全的望德（瑪竇 9 · 28 - 31）；當他遇到人絲毫沒有望德的時候，他的仁慈便無能爲用（瑪爾谷 6 · 5 - 6）。

信服心含有絕對的服從，而服從是愛德的表現。在緊急的時候，應該爲耶穌的原故犧牲一切，如同應該爲天主的原故犧牲一切一樣。建築樓房，和君王欲和他國君王作戰的比喻（路加 14 · 25 - 32）。

最後按耶穌的意思罪惡等於欠天主的債（瑪竇 18 · 23 - 35）；但是給耶穌還債，便是給天主還的（路加 7 · 36 - 50）。

五、耶穌聲明，凡是事奉他的人都以得救，如同事奉天主的人一樣。

凡是犧牲自己的一切，並全心爲他服務的人，在世上要獲得百倍的報答，在死後要享受永生（瑪爾谷 10

• 28 | 30 ) .

在公審判的時候，凡是愛慕並事奉過耶穌的人，將來都要得救；凡是沒有愛慕或事奉過他的人，要永遠被棄絕（瑪竇 25 · 31 | 46）。

六、耶穌把自己看作較比若那同、撒落滿、達味、若翰還大；較比聖殿、安息日還重要；他是唯一的主宰，如同天主是唯一的大父一樣。

### 153、耶穌怎樣直接地證明自己是天主？

一、在葡萄園園丁行兇的比喻（瑪竇 21 · 33 | 44），耶穌把自己顯出爲天主子，先知都是僕人，只有他是愛子。

二、耶穌是天主惟一的聖子，在一切上他和父同尊。

他並不如同一般的義人，或是代表天主的救世者稱爲天主子那樣，（因爲我們也是天主的子女）而自己是天主。他是惟一的子，完美地分享父的性體，他認清天主的一切秘密。並且他子的性體，只有父能以明瞭。

他如同父一樣，並以分享他父天主性的名義，作一般人的模範、力量、和安慰（瑪竇 11 · 25 | 30）。

三、耶穌使宗徒聲明自己是聖父惟一的聖子。伯多祿聲明他是活天主子；所謂天主子不僅是受天主特恩的義人，而是更高尙的意思，因爲伯多祿需要天主特別的啓示，才能明白基督真正的性質。所以伯多祿在那日多少明瞭在耶穌身上有天主的本質（瑪竇 16 · 13 | 20）。

四、在最高法院裏耶穌雖然知道他的答覆必有性命的危險，還是一再地聲明自己是天主唯一的聖

子。

蓋法的審問和判罪，都表示耶穌聲明自己是天主子，並不是平常的救世者；其實把自己聲明為這樣的救世者，決不能稱為凌辱天主的罪。但是假若耶穌不是天主，而依然誇張這種地位，他的話才有凌辱天主的意思。

154、耶穌是否講明，他在自己一位裏把天主性和人性合併在一起？

在耶穌的言行中，決不能找到在他身上不同兩位并存的標記，就是指導人位的天主位和受指導的人位。

反之，在耶穌身上時常找到絕對同一的一位；這一位對於他的一切言行都負完全責任，隨意有天主性和人性的行動。

## 第一卷的結論

155、耶穌親自的教義和初期教會與近代教會的教義相同不相同？

實在是完全相同的，在上面給了滿足的證據。

156、這種教義真實不真實？

如果它有神性的來源，當然是真實的。

157、我們怎樣能知道它有神性的來源？

我們可以用耶穌傳教時所顯的種種奇跡，證明它有神性的來源。

如果實際上這些奇跡，並且它們顯明地保障，天主把耶穌派遣到世界上來，並對於他的宣講負責，當耶穌把自己聲明為天主子的時候，我們便應該信服他的話。

158、在研究耶穌教義神性來源的時候，我們要依照什麼次序？

我們首先要講明基督的性格，由於他教義的美妙和效用，由於他生活的聖德，和由於他在全世界道德和宗教上所發生的革命，實在組成偉大的奇跡。

然後我們要指出，耶穌用大自然的奇跡，尤其是用他自己本身的復活，使最無知識的人都能夠明瞭他性格的奇跡。

最後我們要講，這些奇跡和它們奇異的相連，都不能有自然的瞭解，除非求助於超然的瞭解不可。

## 第二卷 基督的奇跡

### 第一章 耶穌性格的奇跡

159、什麼是耶穌性格的奇跡？

福音上有兩句話，精密地規定這種奇跡的意義。大司祭所派遣拘捕耶穌的人說：「從來沒有人，如同這人這樣健談」（若望 7·46）。

耶穌自己說：「在你們當中誰能指責我有罪呢？」（若望 8·46）？  
耶穌是超越人力的師傅和聖賢。

160、耶穌的教義有什麼特點？

他的教義完美地應付當時聽衆的需要，並同時具有適宜全人類通用的價值。

161、耶穌的教義怎樣完美地應付當時聽衆的需要？

耶穌用當時師傅常用的講法，就是在會堂裏註解聖經時（路加 4·16），發出種種的格言和比喻：（撒種子的比喻）就是講明道德和宗教真理爲目的假設的一些故事、在宗徒面前高聲祈禱（瑪竇 11·25）



27；若望17）、激奮地演說如同先知一樣（瑪竇23·13—39）；不過耶穌較比其他師傅宣講的方法完美的多，並達到極絕頂的地步。

耶穌的言語符合當時的風俗和習慣，並完全帶有當時猶太人的作風，就是爲了明白耶穌言語的一切細節，便應該求助於稱之爲第五部福音，就是當時猶太國的風俗習慣、地理、和歷史的記錄。

耶穌批評當時猶太教特別的缺點，就是法利塞人對於安息日過於的尊重、經師詭辯的決疑、他們的驕傲、假善、和關於救世者錯誤的思想。

耶穌解釋當時人良心的疑問，例如：是否應該給羅馬皇帝納捐（瑪爾谷12·13—17）等。

## 162、耶穌的教義怎樣具有適宜全人類通用的價值？

耶穌的教義既是直接對於心理特別的猶太民族所發表的，但是全世界的一切人依然可以明瞭，並且在任何時代，任何民族中，信仰耶穌的教義都可以發生良好的效果。誰都可以明瞭耶穌比喻的意義（金寶的比喻，撒種子的比喻）；耶穌對法利塞人的批評，可以運用於任何形式化的宗教；耶穌在解答良心疑問的時候，發出爲全人類有價值的原則：「撒撒爾的就應歸於撒撒爾，天主的也應該歸於天主！」這種原則成了全世界道德革命的基礎。

## 163、耶穌的教義具有什麼勸服人的能力？

耶穌的言語並不是驚人、而缺乏效力的格言，如同其它很多師傅的言語一樣。對於自己所說的，耶穌使人加以實行，並且不僅幾千人，而且成千累萬的人都喜樂地加以實行；爲了順從耶穌的命令，應該愛慕

一切人，才是表示自己對天主的孝愛。許多人順從耶穌的忠告去修養高尚的道德，虔神貧貞潔的生活。

不僅耶穌主要的道德命令、發生過良好驚人的效果，而且耶穌最微小的言語和儀表，同樣引起過無數的人去犧牲自己，並全身服務於天主和人類。耶穌注視那富貴的青年，在他身上雖是無效的，可是後來引起過多少人捨棄財產，並全身事奉天主！

耶穌讚揚貧窮寡婦的施捨，引起過多少貧家去效法她的善表！耶穌在瑪爾大和瑪達肋納家中的會談，成了多少默默觀修士修女會的準則！

164、耶穌教義勸服人的能力，怎樣歸功於他的性格呢？

耶穌的門徒實現他的教義，不僅因為他們看重這種教義高尚的價值，尤其是因為他們對耶穌的性格起了親密愛慕的心；在他們看來，去實行耶穌的教義，就是效法他的善表，求助於他的影響，懇求他的保佑。他們一律地都承認自己所修養的道德和自己所行的善功，都應該歸功於耶穌的保佑，和由他所受的影響。

165、由於耶穌教義的一切特點，我們應該推出什麼結論來？

唯一必然的結論就是要符合由大司祭所派遣人的話：「從來沒有人如同這人這樣的健談」。如此完美地應付猶太聽衆的需要，而同時能勸服全人類，既便要求人種種犧牲，却依然地被萬民所接受的教義，決不能有不平常人的來源，只有天主一個人能默啓這樣的教義。

166、耶穌的聖德有什麼特點？

其他有道德的人所顯出的特點，在耶穌身上得到了絕對的成全。同時他完全缺乏別人一些道德的特點。  
**167、耶穌在自己身上顯出哪種人性道德的特點呢？**

耶穌顯出謙遜、服從、溫和、和對他的聖父與他的弟兄無限的愛情。

一是謙遜：基督無可倫比敏銳的理智使他澈底明瞭，在自己身上人性和天主性之間無限的距離，和人性對於天主性絕對隸屬的關係；因此他在自己人性裏發生極深切的謙遜，在他的一切言行上都可找到這謙遜的表現。另一方面耶穌清楚地明瞭，驕傲是一切罪惡和苦痛的根源，驕傲使人舉揚自己盡力壓服別人，把自己看作爲宇宙的中心，希望一般人都不斷地欽敬他。因此耶穌服從他聖父的安排，爲自己揀選了自卑自下的生活。這樣他勸告別人修謙遜的教訓，實際能發生美滿的效果。

二是服從：謙遜自然的結果就是服從；服從聖父成了耶穌唯一的工作，並且按照他個人的話，成了他每日的食糧。他不僅服從聖父直接所發的命令，就是在人或物上有他聖父意旨顯出的時候，他也一樣甘心服從。他自己也主張自己所把握的最高權威，在自己的眼中等於服從和服務於他人。他說：「人子來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而是爲了服事人。」（瑪竇 20·28）。

三是溫和：耶穌謙遜的服從和完全的自治，使他同樣地時常服務於他人，總也不懈怠，心急，忿怒。反之他忍受寬宥一切，就是對於釘死他的仇敵，也只有憐恤的表現。耶穌自己把他這種不斷行善和慈愛的心情稱爲溫和，用它可以安慰人心，並恢復人心內的平安（瑪竇 11·29）。

四是他對聖父和弟兄無限量的愛情：耶穌總不尋求個人的利益，僅僅注意天主的光榮；同時他和天主極密切地連合；因此他愛天主的孝愛，非常純正、強烈、平靜、親密；任何人孝愛天主的愛都不能和他孝

愛天主的愛相比。

基督把一切都看作自己的弟兄，並說自己是來拯救他們的，所以他大公無私地博愛全人類，並全心服務於人類，謀求人類神性的利益，甘心犧牲自己的性命以補贖人類的罪惡。按他說的話：「再也沒有比爲所愛的人捨棄性命更大的愛情了」。在任何情形下他總是救濟他人的災禍，安慰他人的困苦，賞給他們平安。

168、基督缺乏別人哪種道德的特點？

在無限威嚴天主的台前，耶穌絲毫不紊亂，他也不懺悔，或賠補什麼個人的罪惡，在道德上也沒有什麼進步，他不畏懼他人或世俗的誘惑，他更不憂慮個人的得救。

169、耶穌的聖德怎麼和降生成人的奧跡是互相調協的呢？

恰是因爲耶穌一方面具有完美人性道德的特徵，另一方面完全缺乏人類一些道德的特徵，耶穌的聖德和這種奧跡却是完美調協的。

的確降生成人的天主聖子應該有成全的謙遜、服從、溫和、和愛情的聖德；他勸誨別人去修養這些聖德，所以應該自己首先以身作則，作這些聖德極完美的模範。

另一方面他應該絕對遠離罪惡，私慾偏情，和由罪惡生出來的情感，如懺悔、賠補等。在唯一位裏和天主性永不能分離的人性靈魂上，犯罪的可能都不能有，何況實在犯的本罪，或與本罪所相連的情感？

170、耶穌的聖德怎樣勸動了人呢？

自從基督降生以來，對於一切認識他的人，成全自己最好的方法，就是欽崇他爲天主，效法他的榜樣。有公教全部的歷史可以作證，凡是作過英雄的道德家，都熱切地愛慕了耶穌，並謹慎地效法了他的榜樣。

171、耶穌的性格算是奇跡嗎？

那是無疑的。

172、他的性格奇異不奇異？

實在是奇異得很，信者和不信者都甘心承認它具有這種特點。

173、耶穌的性格是否超出自然力的範圍？

耶穌的性格如此完美，而同時如此同一和調協，就是任何自然的解釋都不足以瞭解它。

一、耶穌的教義完全應付猶太民族當時特別的需要，同時爲全世界一般的民族，在他們無論哪種時代，都有莫大的利益。它如此簡單，就是兒童和愚笨者也都能明瞭它主要的意義；同時它如此豐富和深刻，就是那些最有學識和道德的思想家，加以長期的思索和反省的工夫，也不能完全明瞭它全部的意義。他的教義有如此勸引人的能力，在人類的歷史上有萬萬人甘心接受它，並實行它的要求，並不是因爲它順從人性的私慾偏情，反之沒有一種教義在道德上較比它含有更嚴重的禁令；而是因爲他們承認，自己不

得不把它看作爲由天主啓示來的，自己也不得不接受天主的指示，並實行他的命令。耶穌的教義又把愛人之愛變爲對天主之愛極緊要表現，而這樣推進入人互相博愛的精神，引起他們把自己都看爲在天大父平等的子女。

二、耶穌的聖德促使他的教義實際上發生效果。他是極謙遜的，同時顯出自己是無上的主宰；在自己身上他極完美地實行愛天主愛人之神聖的愛，並且博愛人類達到極點，就是爲世人死在十字架上。這一切都促使各時各地善良的人，都甘心接受他在道德上所指示的命令，並做效他聖德的善表。

三、耶穌的教義和聖德，與降生的奧跡是極調協的，因爲這件奧跡才給我們講叙明白耶穌的教義和聖德的來源；耶穌所以能如此清楚地講明天主的性體，是因爲他自己就是天主；他所以是極神聖的，是因爲他的人性在唯一位裏的同一中，永不溶解地與天主性結合爲一；他所以是謙遜的，而又同時表示出無上的權威，就是：因爲他是人同時也是天主。

四、耶穌無疑地親自作徹底認識、愛慕、和事奉天主的方法；他完美地實行天主給他所定的使命，就是按聖若望的話：「從來沒有人見過天主，只有在聖父懷中存在的聖子，才把他給我們顯露出來」。

耶穌這些特徵都很自然地互相調協，毫無矛盾的地方。

173、耶穌的性格是否表示出他是一位具有最高理智最有能力的人呢？

當然有這種表示。耶穌不是說過，他應該實現一種使命嗎？凡是使命必然地是從具有高尚理智有能力者所規定的。

174、耶穌的性格與天主的明智和慈善相稱不相稱？

上述的一切討論，足以使我們肯定地答覆說「相稱」。

175、耶穌的人性與全人類宗教的利益有沒有主要的關係？

在全部人類的歷史上無論是我國或其他一切民族的歷史，從來沒有顯出過，比我們在本書裏所討論更有關系的宗教問題：就是耶穌究竟是誰？他自稱為天主，他不是天主？

近卅世紀全人類的一切優秀份子，都完全信仰耶穌是降生成人的天主子；他們就把欽崇耶穌的心情看作唯一接近天主有效的妙法；在他們眼中除非和耶穌發生接合的關係，誰都不能得救，即是：生前修德，死後得賞。就是教外的一些道德家，如同我國以前沒有認識過耶穌真正的一切道德家一樣，不知不覺地，實際上和耶穌有接合的關係，並可以因此得救，就如明確地認識過耶穌的人一樣。

如果耶穌（按照他自己說的）實際是天主的話，上述的一切情況，就絕對不會舛錯。實在決不能有任何人較比在一位裏又是人又是天主的耶穌，更可以把天主的性體透徹地顯露給人，並講給人接近天主的方法。假若耶穌不是天主的話，他只是平常的人，無論達到了什麼高尚聖賢的地步，如果有人欽崇他，那便形成凌辱天主的大罪，基督教就不在佛教以上了，並且退在伊斯蘭教以下，因為伊斯蘭教徒，並沒有尊過他們的師傳摩汗莫德為神。

在這些環境中天主不得不擁護耶穌的主張，或是否認耶穌的話，使一般人明白看出真理的所在，天主決不能許可錯誤如此地冒充真理，或者使罪惡混為道德，就是人類任何聰明者都不能分別出來。

176、耶穌的教義與天主相稱不相稱呢？

實際是極相稱的，並且在所有的宗教中只有它與天主完全相稱。

177、耶穌性格的奇跡是不是單獨的奇跡？與其他的奇跡不是彼此相連嗎？

它不是單獨的而實際上與別的奇跡相連合，組成偉大的體系，並且在它內作不可缺少重要的分子的確：

一、耶穌生於猶太民族中，而猶太民族早就期待救世者那時的出現。耶穌完美地應驗了猶太聖經上的預言，無論它們表面彼此多麼衝突，好像不能同時為真。

二、關於自己的將來和專業的前途，耶穌自己所預言的一些事跡，以後同樣一字一版地都應驗了。

三、他自己把握着掌管自然界，就是顯示無論那種奇跡的能力。

四、他按着自己的預報，死後第三日、自死者中復活了。

五、他建立了現在如此鞏固和如此興盛的公教會。

178、耶穌的性格是否足以促使人信仰他的教義並參加他所建立的教會？

耶穌性格的奇跡實在是足以促使人合理地信仰他的教義。並且實際說來有許多人，只因謹慎地閱讀了福音書，認識研究過耶穌性格特點的原故就信奉了基督教。



179、爲什麼天主不以顯這唯一的奇跡爲滿足，還在它以外顯過許多其它相連的奇跡呢？

這是因爲僅有心直和良心敏銳的人，才可以完全瞭解這奇跡完美地意義。對於道德淺的，並沉溺於世俗快樂中的人，天主在它以外還用了一些使一般人都發生奇異的事實，就是自然界內的奇跡。

## 第二章 耶穌自然界的奇跡

180、耶穌在自然界內顯了什麼奇跡？

耶穌安靜自然地現出爲：

一、自然界的主宰：平息風浪，在水面上行走，用幾個魚餅飽飫一萬多人。

二、病症殘疾的主宰：（路加12·20 | 23；6·17 | 19）。

不看見病人也能治病（路加7·2 | 10）。

三、死亡的主宰（路加7·2 | 17）。

四、無形無像神的主宰（路加9·37 | 43）。

181、這些事實是否是真正的奇跡呢？

是的。它們確實地符合我們上面所列舉奇跡的特徵。

182、它們是不是奇異的？

是的，都是奇異得很，並引起一切人的注意：加利肋亞省老實的農夫、耶路撒冷的居民、民族的首領、法利塞人、經師等，一切人都被這些事實驚動，就是黑落德王也十分希望能得見耶穌顯奇跡的機會，可是耶穌在他跟前靜默無話。的確吾主耶穌顯奇跡的目的並不是在惡劣的王子跟前作把戲。

183、能不能把耶穌的奇跡歸功於大自然的能力？

決不能把它們歸功於認識的或不認識的大自然的能力。在一句話、一動手的原因、和能馬上醫好病人，使死人復活，平息風浪的結果之間，有顯明的反比例。所以我們不能求助於不認識的大自然能力以解釋它們。

184、是不是應該把它們歸功於一位智者呢？

那是當然的。都顯明以證明耶穌的使命與教義爲目的；它們引導宗徒去隨從耶穌；由於它們的原故民衆歡迎耶穌爲王，就是法利塞人也不由得承認；它們導源於一位具有實際的智者，不願意把它們歸功於天主，就把他們歸功於魔鬼；耶穌自己也反抗他們的這種解釋，並證明自己的奇跡，都是爲證明自己是安息日的主宰，或有赦罪的權柄而顯的；對於施洗的聖若翰給他派遣來的人，耶穌以自己奇跡作爲他使命的證據，並且咒罵那些不信服他奇跡的城市。

185、它們是不是與天主的智慧和慈善相稱呢？

是的，耶穌的奇跡完美地符合他的聖德、教義和使命。

186、它們怎樣符合基督的教義呢？

耶穌時常宣講並實際實行謙遜、寬恕和慈愛。

因此他拒絕顯示可以使他陷於驕傲的奇跡，就是法利塞人和魔鬼要求他顯的奇跡。

他也不顯任何可以使他逃避勞累或痛苦的奇跡，或受他人寵幸的奇跡，這樣他的奇跡才符合他的謙遜和克己。

他拒絕顯任何以報仇爲目的的奇跡（路加 9·51—56），而這樣立寬恕的榜樣。

凡是耶穌所顯的奇跡，都顯明以慈善和博愛爲目的。

187、耶穌的奇跡怎樣符合他的使命？

耶穌聲明自己有消滅罪惡的主權。爲了給人證明自己實在負有這種使命起見，他到處治癒因罪惡引來的痛苦、病症、死亡、和惡神的統轄。他在自己身上恢復原祖以前在大自然界曾經有的權柄。

二、耶穌又聲明，爲了消滅罪惡起見，應該信仰他的教訓、許諾和命令。

因此他的奇跡也是喚醒、提倡和報答這種信仰爲目的的。

因爲這種原故，他很謹慎地揀選要顯那種奇跡，並躲避一些好像要勉強人加以信仰的奇跡——信仰不應該是自由的才能有功勞嗎？但他還是實現一些非常的行爲，足以使一切善意的觀衆，可以分明，自己不僅可以，而且應該信服他，因爲信仰一面要自由，一面要合理才對。

由於這種原故，在缺乏道德素質或頗有成見的人身上，耶穌的奇跡也不能發生效果。這樣的人常有隨意的解釋：當時的法利塞人求助於魔鬼，現代的唯理論者求助於不認識的大自然能力，不願意信仰的人，就說：它們是缺乏歷史根基的故事。在貧窮拉匝祿的比論上，耶穌早就說了，他們將要這樣作。

188、耶穌的奇跡與全人類宗教的主要利益有關係沒有？

它們如同耶穌性格的奇跡一樣，實在關係全人類宗教主要的利益。

189、這些自然界的奇跡是不是也加入互相聯繫並實現惟一目的地種種奇跡的大體系呢？

是的它們是加入這樣的體系。它們符合基督的聖德、教義、和使命，當作那自從亞巴郎直到現在，五千年之久，天主教歷史的主要部分。

190、爲什麼原故這些奇跡不能勸服一切人，使他們都信耶穌的教義？

完全是由於我們在上面所列舉的一些理由。現今的唯理論者還求助於我們在下面所要討論的解釋。這些解釋的無效，將要使讀者更堅固的接受，由於自然界的奇跡而來的證據證明耶穌是天主。

191、這些自然界內的奇跡怎麼證明耶穌是天主？

它們證明耶穌實在是由天主派遣來的大使，天主對於他所說的一切話，都自己負責，所以當耶穌說明自己是天主的時候，我們不得不信服他的話。

192、在大自然的奇跡中哪一種是最大的？

就是基督本身的復活，應該非常謹慎地研究。

### 第三章 耶穌基督的復活

193、耶穌復活的證據，爲了證明基督是天主，關係大不大？

關係很大。

194、我們要用什麼方法去研究耶穌復活的事實？

我們要用現代教會對耶穌復活的信仰作基礎，隨後要指出這種信仰和初期教會的信仰完全相同。最後要研究與這種信仰作根基的事實，是否足以使我們確信，耶穌實在從死者中復活了。如果我們能看出它們實際上足以使我們信仰耶穌的復活，便用不着證明耶穌的復活是真正的奇跡，因爲那是當然的了。

195、現代的教友是否信仰耶穌復活？

確信耶穌的復活，是屬於一般信友必信的信條。

196、耶穌的復活與其他主要的信條有什麼關係呢？

我們靈魂的得救，完全歸屬於耶穌的死亡和復活，耶穌死亡的目的，就是作我們得救的代價；他第一個人獲得了自己用苦難和死亡所爭取天國上的賞報；他是從死者中復活後而獲得這種光榮，並且我們若在他的復活中有分，才可以和他一齊享受同樣的光榮。

因此耶穌復活節，作公教聖年的中心。耶穌的復活是信友全部信仰的根基，和信友得救的保障。

197、現在教會信仰和初代教會的信仰相同嗎？

根據下列的討論可以說完全相同。

198、我們怎麼認得初代教會的信仰呢？

由於聖保祿宗徒所寫的證據，我們得以認識它。

199、關於耶穌的復活聖保祿宗徒寫過什麼？

在聖保祿宗徒的眼光，應該無疑地確信耶穌的復活，如同確信天主降生成人的奧跡一樣。他寫了：「你若口裏承認耶穌為主，並心裏信天主使他從死者中復活，就必得救」（羅瑪 10. 9）。

200、聖保祿根據什麼肯定耶穌的復活？

他根據於自己在歸向基督教時，就是在耶穌受難不多幾年以後，所聽到的傳說：「我所傳給你們的，都是我山別人口中所聽到的」（哥林多前書 15. 1）。

「祿宗徒是否詳細證明耶穌復活的事實？」

「祿宗徒並不甚注意這種證明，當時的信友都確信耶穌的復活，用不着他來證明。」

「耶穌的復活聖保祿宗徒就沒有什麼證據嗎？」

「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第一節至第九節上，他乘着機會列舉出數種證據來（抄寫哥林多前書15：1—

「着哪種機會列舉出這些證據？」

「着講明一般死人將要復活的機會。有些哥林多城的信友，對於這種信條，發生了疑問；故此聖保祿根據於耶穌的復活，給他們確證一切死人將來的復活，向他們說：「你們若是否認死人的復活，該否認基督的復活。但是你們不願意否認耶穌的復活，所以你們就應該堅信死人將來也要復活，算爲信友了」。

「祿宗徒的語法怎樣證明初代的信友都確信耶穌的復活？」

「祿決不願意證明耶穌的復活。反之，把它看作被一般信友公認的事實，就拿它作出發點，來證明者將來的復活。」

205、一般信友關於耶穌復活的確信，有什麼來源？

初代的信友如此確實，並如此一律地都信仰耶穌的復活，就是當代的異端人也不肯否認，這是因為耶穌的復活，作宗徒宣講的基本題材。在聖神降臨的那天，聖保祿宗徒說：「以色列的子孫哪！你們聽聽這些話：天主藉着這個納匝肋人耶穌在你們中間，爲你們所行的異能、奇事、神跡，好給他作證，這是你們自己應該知道的；這人曾經依照天主既定的計劃和先見，被人交出。你們藉着惡人的手，把他釘死在十字架上。天主却從死亡的痛苦中解救他，使他復活了」（宗徒大事錄2·22—24）；「就是這位耶穌，天主叫他復活了，我們都是這事實的見證者」（宗徒大事錄2·32）。在撒恩特蘭大法庭裏，聖伯多祿宗徒治癒了癩子以後，伯多祿充滿聖神對他們說：「民衆的首領和長老啊：關於在這位病人身上所行的奇跡和善舉，今天若是有人察問我們，爲的知道這人的病是怎樣治好的？你們衆人和全以色列人要知道：這就是因着你們所釘死，天主使他復活的那位納匝肋人耶穌基督的名，是藉着它，這人才能完好的站在你們中間；「這位耶穌」是你們這些工程師所拋棄的石塊，倒成了柱角石，並且救恩僅僅在他，決不在別人：因爲在普世的人類，我們可以得救的名，沒有賜給別人」（宗徒大事錄4·8—12）。在他第二次被告的時候，伯多祿在撒恩特蘭法庭中又說過：「我們祖先的天主，使你們所釘在十字架上的耶穌復活了」（宗徒大事錄5·30）。在給百夫長高爾內略受洗以後又說：「第三天，天主使他復活了，並使他顯示，却不是向一切人顯示，而是向天主所選的證人，向我們這些在他自死者中復活後，和他一同吃過喝過的人」（宗徒大事錄10·40—41）。所以宗徒主要的任務就是宣揚基督的復活，並以見證人的資格，來確證耶穌的復活。



206、耶穌的復活爲什麼在宗徒的傳教工作中佔如此重要的地位呢？

按聖保祿宗徒的話，天主使耶穌的復活，爲證明他聖子的天主性，是極有力的證據。根據於這個有力的證據，宗徒們首先認識耶穌確是天主子，然後再由宗徒傳佈於全人類（羅馬 1·4）。

試看宗徒之長聖伯多祿，對於耶穌基督確是天主子，是默西亞的信心，曾經何等堅決。在去納匝肋城的路途中，他有過十分肯定的表示。可是後來在耶穌蒙難之日，他那滿腔沸騰的熱血，却一變，降到冰點以下；其他的宗徒也是同他一樣。他們靜觀他們的主懸在十字架上，任憑惡黨的譏嘲諷刺向他說：「他救了別人，却不能救他自己。他若真是以色列人的國王，現在就應該從十字架上下來，我們也就信他。他信賴天主，天主若是喜悅他的話，如今就該拯救他，他不是說過：『我是天主子嗎？』」（瑪竇 27·41—45）。這時候宗徒們的信心，也完全失掉了。

然而耶穌曾經一再地聲明並重述他的復活。在臨終的時候，把他的靈魂交付給聖父，他的聖父便使他從死者中復活了；從此宗徒們才有了許多事實的證據，成爲絕對的信仰者，正式的見證人和具有勸服衆人能力的宣揚者了。

207、初期的信友對於耶穌復活的確信心，是否足以證明耶穌實際地復活了？

是的，這種信心確實足以證明耶穌實在復活了，因爲它證明，公教會從初期就根基於耶穌的復活，並出於下列兩種理由，這種證明是足夠的：

一、根據一般經驗的指示，在精神範圍內只有真理是永存不滅的，並能成就萬事，促成事業的長存；勸

南說過：「只有真理才是永存的……凡是有用於它的，才能耐久，並作微小而又生利的資本；在它那小寶藏裏，什麼都不能歸於消失；反之，凡是虛假的都必得崩潰，凡是虛假的，對於什麼都不能作基礎。真理的小廈才是鋼鐵的，並不斷的生長」（以色列民族史第五卷第二四一頁）。

勸拉說過「一種純粹虛玄的幻想，雖然暫時也能產生出一種絕對的信仰，但是這種信仰，從道德觀點看來，不會有益於心靈的。它決不會有堅信不移的成果，它定不能傳佈到很遠的地方去。它不召集很多的信衆，生氣勃勃組成一個團體。見諸實行，便可以試出它是經不了長期的壓迫和浸蝕；一旦發生破綻，虛偽的原形不覺畢露出來，到那時只有歸於瓦解」（勸拉信條與批評第一八七頁）。有一位誓反教的著作家拉斯也說：「自從十八世紀以來，所生存的基督教，是建築於耶穌復活的基礎上。所以它對於這種基礎，好比是生存的證據，這是誰也不能否認的事實」。

二、上智的天主，也不能准許，鄭重地公教會巨廈，建築於朝不保夕的殘基上。所以公教會的生存，證明它所依憑的事實是實在的。

208、我們是否以這證據為滿足？

不然。我們還要謹慎地研究初期信友對於耶穌復活的確信作基礎的事實，而這樣確定我們上述的證據。209、我們怎樣可以認識這些事實呢？

可以用聖保祿宗徒和聖史們的記載。

210、他們的記載有什麼歷史的價值呢？

聖保祿宗徒的記載距離事實很近，並且是直接在聖保祿寫書信的時候，由生存的見證人而來的。尤其是聖史們的記載更值得信服的，的確：

- 一、在福音書內他們不會提及當時復活的情形。假若著者是捏造事實，決不肯將復活當時的情形忽略，放棄不談。同時他們又未曾指明耶穌復活的準時刻。
  - 二、他們的記述是很簡畧的，並有許多遺漏的地方。
  - 三、他們的記述，在細小的節目上不完全一致，並且難以互相調協。
- 根據以上三種理由，便可充分地推想、他們的記述是忠實的，並富有嚴格的歷史性。

211、在他們的記述中有哪種事實是完全一致的又是絕對確實的呢？

有三種：

- 一、耶穌的死亡和殯葬。
- 二、復活日的早晨，墳墓已空。
- 三、耶穌多次的顯現。

對於第一第二兩點，種種記述是完全一致的。福音著作者也一致地聲明，耶穌屍體的失蹤，並不足以使宗徒們發生耶穌「復活」的信念，甚至於連引起他們設想「耶穌或許復活」的意思也沒有（路加24·21-24）。

## 212、耶穌復活後顯現過多少次呢？

在新經上記載的大約有十一次。但除此以外還可能有，未曾載入新經內的。在復活的當日，耶穌在耶路撒冷，和在該城的附近，顯現過五次。在這天看見他的有瑪利亞瑪達肋納和到墳墓去的幾位聖婦，去愛瑪塢村的二位門徒，宗徒伯多祿；聚在餐廳裏的衆位宗徒，只有聖多默宗徒一人不在場。

從復活到升天止，在這時間內，耶穌一共顯過五次或是六次。顯現最多的地方是在加利肋亞省；在大餐廳內顯現於十一位宗徒，多默也在內；在第伯利亞湖畔顯現給七位宗徒；在加利肋亞省的一座小山上顯現給宗徒們；又顯現給五百弟兄們（這一次是否與前次相混未能確定）；顯現於次雅各伯；最後在升天日顯現給衆位宗徒。

## 213、耶穌的顯現有什麼特徵？

耶穌顯現的時間，地點和環境各不相同：

一、人物方面——耶穌顯現給男人、婦女、相聚的羣衆、獨在一室的個人，最多的一次有五百多人都見着他。並且在顯現的時候，或是立刻被他們認出是耶穌，或是他漸漸地才表示出自己是耶穌來。

二、地點方面——耶穌顯現於高山上、湖畔、屋內、露天、城內、鄉間。

三、時間方面——耶穌顯現於復活的當日、白晝、復活日以後，如此一共四十日，當然不能認爲「曇花一現」了。

耶穌的顯現並沒有一次僅使人見到他的踪影，或僅使人發生師主降臨的感覺，而每次總是經過長時間

的聚會，長久的談話；在那時耶穌用盡各種方法，使門徒認清他確實是受難以前的耶穌，因為在他復活以後，雖然耶穌的容光煥發，但他還是運用從前的聲調和聖女瑪利亞 瑪達肋納談話，並令人探摸他的傷痕，他又和宗徒們聚餐。這樣才把宗徒們的懷疑心，漸漸地雲消霧散，那時他們才確信耶穌實在是復活了。

因着耶穌數次的顯現，宗徒們的心理，才完全改變。在不久以前他們是多麼怯弱、無能，自從耶穌復活以後，多次地顯現於他們當中，這時他們才變成了赤胆忠心的擁護者，粉身碎骨也不能奪去他們的信心，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並努力從事於勸化全人類信服他們的師主「耶穌」的工作。

耶穌的顯現，共經過四十日，迨至升天時，就戛然中止，劃出一條很顯明的階段。一到既定的時刻，便立刻停頓，這就足以證明這種現象是實在的。假使耶穌顯現，僅是由於宗徒及信者的幻想，可是以後信眾的熱情，却日形高漲，只有增而無減，爲什麼反倒不能繼續產生這種幻想了呢？

## 214、耶穌的復活一定不是幻想嗎？

當然不是幻想。由於耶穌復活後顯現的數種特徵，我們不得不把它看作最實在的事蹟，同時也是最偉大的，更足以證明天主對於耶穌的一切言語都作保障。那麼當耶穌自稱爲天主時，也應該信服他的話。

## 215、可以不可以在這時停止我們研究的工作，並以上述的結論爲滿足，確實地把基督承認爲天主呢？

當然可以以這種結論爲絕對的滿足，停止我們研究的工作。的確我們用種種鐵證，證明了耶穌實在的把自己聲明了爲降生成人的天主子，並且用種種奇跡：自己性格的奇跡，在大自然界內所顯的種種奇跡，尤其是他本身從死者中復活的奇跡，證明了自己的話是真實的。

216、能不能另找一種證明，以確定上述的結論？

可以研究一些唯理論的學說。它們設法把耶穌的性格和成就，完全歸納於大自然界裏的事實，却不能成功。它們的不足和相互的衝突，正足以援助我們更清楚的瞭解，在降生成人的基督身上，所建築的公教大廈，實在是鞏固得很，因此所有的人都負有嚴重信奉基督教的義務。

#### 第四章 論種種唯理論的學說

217、什麼是唯理論的基本原則？

就是：「超然」簡直是不可能的。

218、什麼謂超然呢？

所謂超然，就是天主教在大自然內自己直接地啓示給人某某事理，或賞給人所不能想像或希望，某某恩典的任何動作。

219、有些民族的迷信儀式和不能用歷史方法證明的一些虛構故事，能不能稱爲超然呢？

有些唯理論者給它們下了這種名稱，但是稱的不對。這些迷信儀式，和虛構的故事，並不是超然的，寧可把它們稱爲反然的，因爲它們相反論理的原則，絕對不能接受它們。

220、在何處可以找到狹義的超然呢？

全部狹義的超然，僅僅存在於基督公教會；它也部分地存在於一些和公教會分裂的基督教內，並且這部分和它們在離了母教以後，還保存由耶穌傳來教義的部分成比例；有些自稱為基督教，却完全拒絕由耶穌來的教義和他組織的宗教，在它們內當然沒有什麼超然存在的可能。

221、超然和迷信與虛構的故事有什麼區別？

迷信和虛構的宗教故事，都是相反理智，不正當的信仰。反之，超然必然地有合理的基礎。凡是信仰都是靠着第三者的憑證，把一種自己不能直接知道的事實，或直接明瞭的事理，承認為真的。如果這第三者是妥當的證人，也就是他自己認清所傳示的主張，並同時誠實地把它傳給人，那時的信仰便是正當的。如果第三者認不清所傳的，或是不願意把所知道的誠實地宣傳給人，信仰便成了迷信。在超然的境域內，認清事理，和誠實的第三者就是基督耶穌。我們在本書內所列舉的一切證據，足以證明基督實實在是誠實，並實在認清他所傳的一切。

222、唯理論者對於超然具有什麼態度？

他們把超然同化於迷信，和虛構的宗教故事。

223、什麼樣的人算作唯理論者？

凡是不信自我天主的存在，並努力於在自然界內，找到宇宙萬物生存最末原因的人，都是唯理論者；有些新教徒，即便還自稱為基督教徒，却不信耶穌為天主，不信他所顯的奇跡，而僅僅維持耶穌教義中的一些博愛的原則，他們也是唯理論者。

224、唯理論的原則，若用它解釋福音記載的話，能發出什麼結果？

若把唯理論的原則，用以解釋福音的記載，就應該把它們分為兩種不同的：

一是，可以得到自然瞭解的記載；一是，不能得到自然瞭解的記載；前者都可以視為歷史的事實，後者必然屬於虛構的故事。

225、對於一些一定是歷史的，却不能自然瞭解的事實：如保祿的歸化、基督教急速的發展、或基督教在世界上的永存、和它所發生的影響，唯理論者具有什麼態度？

他們求助於任何的瞭解，無論是似是而非的，決不肯求助於超然的瞭解。

226、在福音歷史上有哪種主要的事實，唯理論者應該自然的瞭解，或者直接地加以否認？

耶穌說自己是降生成人的天主子，耶穌的奇跡，他的語言，道德的命令和本身的復活。

第一節：唯理論者對於耶穌說自己是降生成人天主子的種種瞭解：

227、唯理論者對於耶穌把自己聲明為降生成人的天主子，什麼是第一種瞭解？



第一種了解就是一些與耶穌同代的人早以提出的，並且在福音上所記載的，說耶穌是瘋狂。首先在德國，後來在丹麥和法國，有人提出了這種解釋。

223、就是在唯理論者中，有多少人接受了這種解釋？

就是在他們這些唯理論者中，也沒有多少人接受。

229、爲什麼原故呢？

累諾提出下列的原因：「瘋狂的人不能成功，對於推進人類的發展，直到現在瘋狂的人，還沒有發生過長久的影響」（耶穌傳第八十頁）。

230、一般唯理論者平常求助於哪種瞭解呢？

他們主張耶穌並沒有聲明自己爲降生成人的天子。

231、他們怎樣會有這樣的主張呢？

他們首先拒絕若望傳下的福音，並說它不是原始的著作，因爲在若望傳的福音上，耶穌很顯明地主張自己是降生成人的天子。

在對照福音書的內容，他們忽略耶穌一些含蓄的話，和他那無數以天主的名義講道和工作的環境。他們取消一些難以解釋的原文，即如：耶穌建立聖洗聖事的言語等。

他們把耶穌天主子的名稱解釋爲「受天主非常宏恩的人」。他們承認耶穌把自己置於他人以上，却並不置於和天主平等的階級。

他們特別提出一些耶穌把自己置於父以下的話。

232、我們怎樣可以推翻他們的主張？

我們可以用科學研究最妥善的方法證明，耶穌實在聲明了自己爲狹義的降生成人的天主子，正如我們在第一百四十七至第一百五十四題中所證明的。

233、按唯理論者的主張，假若耶穌並沒有把自己聲明爲降生成人的天主子，初期的信友怎樣起了這樣的信仰呢？

初期信友的信仰來自他們宗教上的熱狂，他們如此地重看耶穌，如此地羨慕他的優點。結果不久就把他尊爲天主，並且不知不覺地開始信仰，耶穌自己有了這種主張。

234、對於初期的信友把耶穌尊爲神的主張，我們在本書內是否已經表示過意見？

是的，在第六十五至六十六問題中我們已經證實了，這「尊」爲神簡直不可能。

235、就是唯理論者自己，對於上述的理由是否都認爲十分滿足？

不，就是他們自己也不認爲滿足，而僅僅因爲找不到其他自然的解釋，才加以接受。並且在他們當中

，有些比較誠實的人，承認在耶穌的性格上，實際有奧妙難以解釋的地方。也有些唯理論者簡直拒絕接受這種講解，並揀選另一種更急進的講解，就是直接否認耶穌歷史的存在。

236、在耶穌身上除去他的性格以外，還有沒有其它奇異的事跡應該解釋？

除去他的性格以外，還有他所顯的奇跡，和他用奇跡所證明自己是救世者的主張。

第二節：唯理論者關於耶穌奇跡的瞭解：

237、關於耶穌的奇跡唯理論者首先有什麼瞭解呢？

就是把福音書看作爲歷史的書籍，却努力證明，內容不含有什麼奇跡。

238、誰試驗了這樣的瞭解呢？

就是一個德國人，姓保祿斯的（一七六一—一八五一年）。

239、有人接受過保祿斯的解釋嗎？

沒有，大家都譏笑他的主張。就是唯理論者自己也把它看作爲可笑的。我們這裏提到他，僅僅爲的指出唯理論的成見，可以引導明白人趨入什麼地步。

240、有沒有人找到更可信的解釋？

有人提過：「治癒病症的信仰」和「大自然內不認識的力」。

241、能不能用：「治癒病人的信仰」解釋耶穌的一切奇跡？

當然不能，因為只能利用它解釋一些耶穌治癒病症的記載，並且也不能用它解釋一切治癒病症的事實；對於其它的奇跡更不能解釋的。

242、這種信仰既然不夠，更好求助於哪種講解呢？

更好求助於「大自然中不認識的力」。

243、對於解釋耶穌的奇跡這種求助有價值沒有？

並沒有什麼價值。的確「大自然的力」都是盲目的，而耶穌的奇跡，都顯明地表示出固定的計劃。

244、「保祿斯的主張」、「治癒病人的信仰」和「大自然內不認識的力」，這三種解釋都有什麼主要的缺欠？

這些講解關於大多數的奇跡都是可笑的，此外如果耶穌實際沒有顯過奇跡，却還讓人把這些奇異的行為當作奇跡，歸功於自己，這不是欺詐嗎？保祿斯等人一面聲明耶穌為極有道德的宗教家。一面把他顯出為極大的欺騙者，這不是顯明的矛盾嗎？

245、是否有人控告耶穌是騙子手？

在耶穌活着的時候，已經有人說他是騙子手和政治上的搗亂份子。後來特別是在第八世紀有些人同樣的說法。

246、尤其是誰這樣的誣賴他？

就是來瑪路斯（一六九四—一七六八年），他的書共有四千頁，並未出版不過後來雷星發行了一部份。

247、來瑪路斯主張什麼？

按雷化的主張，耶穌宣講了高尚的道德，他的目的就是促使人推選他作王。爲了實現他的計劃，他和他的表兄若翰私相疏通，二人許下要彼此稱讚；耶穌顯過假奇跡，並按照自己的計劃講解過聖經，不幸他革命開始的太早，因爲時機尚未成熟，所以民衆都棄捨他，國家的當權者逮捕他，並把他釘死在十字架上。

宗徒首先忙亂，不久就回憶，達尼內爾先知把救世者預報過爲：「在天空雲彩上降來的人子」。以前他們三年的工夫，跟隨耶穌養成懶惰懈怠的習性，不用勞作就有人供給他們生活的需要，這樣他們看出來，宣道也算是個飯碗；因此他們決意繼續懶惰下去。他們便偷了耶穌的屍體，並聲明他復活了，快要回來顯現於人類中。在宣傳這種消息以前，他們等了五十天的工夫；假若以後有人找到了耶穌的屍體，也就無法認清。他們很容易欺騙老實的民衆，或是許給人救世者快要來創立王國，或是把他的死亡解釋爲解放人心脫除的犧牲。

248、有人接受過來瑪路斯的解釋嗎？

在第十八世紀中有些人接受了他的解釋，但是現在沒有人符合他的意見了。

249、爲什麼原故現在的人都不肯接受來比的解釋呢？

是因為這種解釋直接地相反一切歷史的事實，和心理學所有的規律。

猶太人和宗徒都希望着耶穌作國王，就是世俗的救世者，而耶穌始終努力顯出自己爲全人類靈魂的主宰，就是內心超然的救世者。反之，雷氏把宗徒世俗的奢望加在耶穌身上。

宗徒不惜捨棄性命，以保障耶穌實在的復活，怎樣還能聲張偽造耶穌的復活，以度懈怠的生活呢？最後怎能用這樣的方法：來解釋最高道德，最反對人偏情的教義。

全部的基督教就缺乏合理地解釋了。

250、以上述的解釋既都不足夠，就應該求助於哪種解釋呢？

只有去否認福音上的事實，就是把耶穌的一切奇跡，都看作爲虛構的故事。

251、誰提出了這種的解釋呢？

就是德國人斯特勞斯（一八〇八—一八七八年）。

252、斯氏主張什麼？

斯氏有下列的推想：不能接受保祿自然的解釋，因爲福音書的原文直接地與它相反；也不能接受什

麼超然的解釋，因為人類的理智與任何的超然都相反。所以應該研究福音的原文，細加批評，證明它充滿虛構的故事；福音上所記載的事實，或者是民衆想出來的，或者是實際有的而在述說受過基本的變化。

那時猶太民衆的想像力非常活潑。

因為民衆，一面希望看那先知所預報的，將要顯奇跡救世者最近的來臨；一面受過耶穌性格很深的影響。

253、現在還有人符合斯氏的主張嗎？

沒有了。由於下列的理由，一般人都不肯符合他的意見：一是，著作福音書的時期；斯氏主張，福音書是在第二世紀才著作的，都不能鑑定是哪一年著作的。但是由於現在歷史學的演進，我們知道福音書是在第一世紀的末年著作的；民衆也缺乏時間去想像這些虛構的故事。

一是，如果耶穌沒有顯奇跡，人們怎麼還能信服他呢，並把他稱為救世者和降生成人的天子？只以耶穌高尚的教義不足以解釋這種信仰，尤其是因為耶穌的教義如此相反人的一切偏情。

斯氏曾經遇見過這種難處，就說耶穌對於治癒精神病有特別的磁性，可以用它治好一些病症。這不過是極弱的理由，並不能講解，耶穌所發生的影響，和他所建立的基督教。

唯理論者便不得求助於另一種解釋。

254、這種新的解釋是什麼？

就是把一些上述的解釋混合起來。它們一個一個地，都不足以解釋耶穌的奇跡；若能把它們混合在一齊

，或許能達到所企望的目的。

255、誰試用過這種混合？

就是勒南（一八一三—一八九二年），他以為斯氏過於限制福音上有歷史價值的部份，就得存着較多的原文和記載；對於一些記載他接受保祿的解釋，並承認耶穌有時用着欺騙的手段，例如：在拉匝祿復活<sub>的</sub>記載上，勒南也承認耶穌由於他門徒的狂喜，把自己看作超越常人的救世者和天主子，就是蒙天主非常寵愛的人；對於一些難以瞭解的奇跡，如：平息風浪等，勒南並不提一句。對於別的他根本加以變化，並把福音上極清楚地記載變成爲謠言。例如：關於耶穌變形象的奇跡，他僅僅說：「按照人的謠言，耶穌往往在山上和厄利亞與梅瑟談話」，他又說：「耶穌喜好參加鄉村的廟會和婚宴；加納城的奇跡，不過是歡迎鄉村參加婚宴客人的魔術」。

256、勒南的學說被人接受了嗎？

勒南學說的言詞很有趣味，所以起初有很多人符合了他的意見，可是唯理論主義的科學家，從起初就加以猛烈的批評，現在沒有人肯接受他的學說了。

257、爲什麼現在的人拋棄勒南的學說呢？

因爲它含有上面一切學說的缺點，並同時充滿着種種衝突。的確，這位如此明智，如此神聖，宣傳如此高尚道德的耶穌，怎樣還肯求助於卑賤的魔術，假裝顯奇跡，甘心接受他徒弟的誇獎，竟把自己看作爲



在天主和人類之間的中保，這不是顯明的衝突嗎？

258、在唯理論主義的歷史上，有哪種學說，代替了勃南的學說？

就是稱之為自由學派的學說，他們較比上面的學者，還要減少福音上的奇跡，並可能地限制耶穌：聲明自己為救世者的意義，耶穌不過是宣講高尚道德、和對在天的大父，有極大信心的宗教家。

259、誰是自由學派主要的代表？

就是哈爾納克（一八五一—一九三〇年）

260、他的講解有什麼劣點？

若接受哈氏的學說：便決不能瞭解耶穌的生活和死亡。的確，如果耶穌沒有顯過奇跡，大眾怎麼能隨從他？如果他沒有聲明自己為救世者和天主子，猶太民族的司祭為什麼判定他的死刑？這都是哈氏不能答覆的問題。此外耶穌的性格過於偉大、奧妙，實在不能歸納於自然範圍以內，非求助於超然的解釋不可。

261、不是有人試用過另一種講解嗎？

是的，就是末世論學者的講解。

262、這種講解如何？

按照末世論的講解，在耶穌的心目中，世界的末日最近快要來臨；不久新的王國，就是天主的國要建立起來。他就勸猶太人歸化，以準備自己能加入新的王國，自己也希望在新的王國內佔主要的地位。耶穌錯了，並且他的錯誤，對他自己引來悲慘死亡的結果，本民族的官長把他釘死在十字架上。

263、誰提出了這種講解？

在德國有很多的學者提出了它；在法國特別有拉塞附合他們的意見，後者說過：「表面上並沒有再微小的再無關係的事情：就是一個樸素鄉村的工人，他相信世界末日快來，天主不久要建立正義的王國。由於這種幻想，耶穌就以爲自己在這不可能的國內，要佔主要的地位。就去預報將來，勸誨一切同鄉悔過，以獲得快要來審判者的恩恕；他聯合了幾個不識字的徒弟——知識者不肯隨從他——並且這樣引起了民亂，這變亂即便不甚大，可是國家的當權者不得不逮捕他，並處他死刑」。

264、這種講解受過什麼批評？

如果耶穌不過是個不要緊的幻想者，怎能講解他實在有的那偉大的成功呢？如果他的教義限於預報世界不久的窮盡，在這窮盡實際不來的時間，他的徒弟怎樣還信服他的話呢？

如果按他個人的意見、世界的末日如此迫近，爲什麼他建立了一種久存的教會？並宣佈了在上世界上應該實行的新道德？勒南自己說過：「一個僅僅注意世界不久相近末日的幻想者，一定不肯這樣勉力於改善人心，也不肯獻給人類如此實用的教義」。（耶穌行實第一二五頁）。

265、這種講解，和一切自從斯氏以來的學說一樣，還有什麼缺欠？

他們都不看實際上所存的原文，而把它們隨意改變，使它們符合自己的學說。

末世論學者取消一切關於建立教會，和許多關於道德的原文。如果再取消一些奇跡和預言，並與這些奇跡和預言所相連的記載、教訓，全部福音書還剩些什麼呢？基督教的生存和進展，便成了最奧妙最不能解釋的事實，它較比被人所取消的奇跡更爲奇異。

266、在福音內，尤以哪種奇跡被唯理論者取消，結果也就不能再解釋基督的性格和成功了？

就是耶穌本身復活的奇跡。

### 第三節 唯理論者對於耶穌本身復活的講解

267、什麼是唯理論者對於耶穌復活的第一種講解？

就是保祿的講解。按他的意見，福音上所記載的一切事實都確切。不過耶穌的傷勢本來不重，他沒有實在的死，而僅僅昏厥；羅馬兵用他的長槍刺他的肋旁，爲耶穌有莫大的益處，墳墓中的冷氣和香油使他甦醒；由於地震墳墓前的石塊自動地離開，耶穌出來，穿圍丁的衣服，並這樣顯現給宗徒和聖婦們，後來他走了，不知往那裏去了。

268、後來的唯理論者是否接受過保祿的講解？

當然沒有接受過。斯氏這樣說：「這種講解不僅本身充滿種種衝突，而且同時也遠不到自己所規定的目的，就是用耶穌的復活去講解基督教會的生存。從墳墓挖出來半死半活的罪犯，並受傷而死的乞丐，決不能使宗徒們把他看作爲墳墓、死亡、凱旋的勝利者，和生命的主宰」。

269、如果不能否認耶穌的死亡，怎樣去講解他的復活呢？

唯理論者當然說耶穌並沒有復活。

270、如果他們簡直否認耶穌的復活，他們不是應該講解：怎麼第三天的早晨耶穌的墳墓會空了呢？

不錯，他們不得不講解這種事實。

271、他們的講解如何？

賴馬盧符合猶太民族當權者的講解，聲張宗徒們夜間把耶穌的屍體偷走了。

272、這種講解行不行？

絕對不行。因爲它決不能解釋宗徒們心理的變化。以前他們胆小地逃散了，以後却大胆地宣傳基督的教義，不惜捨棄性命，以證明耶穌實在地復活了。

273、這種講解不成，還可以找別的吗？

可以說猶太民族的當權者，把耶穌的屍體藏起來了，免得耶穌的墳墓成爲朝聖的地方。

274、這種講解足以解釋一切事實嗎呢？

也不是以解釋一切事實。的確，當宗徒們在撒恩特蘭法庭裏聲明：耶穌復活的時候，猶太人爲什麼不拿出耶穌的屍體來對證宗徒們是說謊？

275、那就求助於哪種講解呢？

要說，凡是與空墳墓有關的記載，都是假造的故事。

276、這種講解有什麼難題？

它不能使我們明瞭，爲什麼宗徒們確信耶穌的復活；更不能使我們明瞭爲什麼原故法庭的法官，不去打開他們自己在埋葬耶穌以後，用臘紙封閉的墳墓，而這樣證明耶穌並沒有復活。

277、怎樣免去這種疑難？

只有一種辦法，就是否認墳墓的存在，並主張衙役在卸下釘死者以後，把他埋葬在公共墳坑裏。這樣很容易講解一切：不用問墳墓空不空，也不用問假若墳墓不空，宗徒們怎樣開始信服耶穌的復活。沒有墳

墓了。

278、這種講解有什麼缺點？

它不僅是完全隨意的，絲毫不符合原文，而且是絕對似是而非的。的確，耶穌按照羅馬的刑法受過死刑，而羅馬的刑法認可，受死刑者的親友來收斂屍屍。

279、若否認墳墓的存在怎樣講解宗徒的信仰？

可以用耶穌的顯現，講解這種信仰。

280、唯理論者是否承認福音上記載的一切顯現？

不，凡是與空墳墓有關的顯現，就是對聖婦、對瑪利亞瑪達肋納、對往愛瑪塢城去的兩位徒弟、和對宗徒在大餐廳裏的顯現，都被他們取消了。

281、他們保存着哪種顯現？

他們保存着在加利肋亞省的顯現，因為按福音上他們是在過了相當的時候才有的。

282、唯理論者爲什麼保存着這些顯現呢？

因爲除非保全它們，便決不能講解宗徒對耶穌復活的信仰，和耶穌的復活在初期教會，和近期教會教

義中主要的位置。

283、唯理論者怎樣講解加利肋亞省的顯現？

按他們的主張這些顯現，並不是人看見，却僅僅感覺耶穌好像在自己跟前。這種感覺逐漸變成真正的幻想。

284、這種講解有什麼缺點？

這種講解等於用宗徒的信仰解釋耶穌的顯現，來代替用耶穌的顯現解釋宗徒的信仰；唯理論者主張，宗徒回到加利肋亞省以後，總不能想像他們的師傅永不能回來。但是按照福音上的原文，宗徒正不在耶穌還能回來的時候，他們認耶穌確定死去，並且在得到了種種鐵證以後，才信服他的復活。

285、用宗徒的幻想來解釋加利肋亞省的顯現，還有別的缺點嗎？

還有別的缺點，在正常人的身上除睡眠時以外，凡是幻想，僅是對於五官之一，或有時對於五官之二、三，却不能對全部的五官。可是宗徒並不是在睡覺時見到耶穌，他們不是不正常的人。

另一方面，幻想是無効力的，如果成了習慣，人就不正常了，不能有什麼豐富的成功。如果它是在正常人的身上有一兩次，不能留下什麼很深的痕跡。宗徒却成了領袖和英雄，所以他們的信仰決不能歸納於空虛的幻想。

286、由於這些講解的缺點應該作什麼呢？

只剩下否認事實的道路上更邁進一步。

287、還能否認什麼呢？

就是否認對於耶穌復活的信仰導源於宗徒。初期教會的信友，由於其他宗教的影響，才信仰了耶穌的復活。不是在別的宗教中，也有對於死亡和復活神的種種故事嗎？

288、唯理論者怎樣講解這種影響？

他們首先詳細的說明，異教的鬼神論，都含有對於死亡，以後又復活的鬼神的種種故事：在埃及、巴比倫、敘利亞、非尼基、奧西里、阿提基、提歐尼斯、和阿得尼斯神都莫不如此；在起初鬼神生活和死亡的階段，都是自然界的現象，例如：日神每日早晨復命，植物神每年春季復命。

以後他們指出，太陽過了三個多月的冬季，在春季復命，正如同耶穌也是在春天第三日復活一樣。

唯理論者也承認宗徒們，不是故意地，也不是有意識地接受了這些故事。却主張在耶穌還沒有出現以前，由於這些異教故事的影響，在猶太國的某某團體中，早就有人不知不覺地，信仰救世者要死亡，並以後復活。宗徒們不過是把這種信仰，添入了他們所宣傳的教義中。

289、對於這些講解應該有什麼批評？



不僅基督教徒，就是大多數的唯理論者，由於下列的理由，都不肯接受：

異教的受苦和死亡的鬼神，並不是自動的作犧牲，也不作除免罪惡的犧牲；他們的死亡和人類身後的歸宿，並沒有什麼關係。

他們也不是在現在的世間復活。

愚者學者都一律地把這些鬼神的復活，看作像徵的故事，不看作歷史的事實。受苦、死亡而究竟復活的鬼神，使他的信徒希望自己在死後也可以復活，如同鬼神一樣。無論如何，這樣的故事，和保祿的主張大不相同。後者在耶穌受苦不多幾年以後，在他受苦的本地，在見過他受苦人的面前聲明：有一位大眾所熟識的人由於猶太人的控告，被班雀比辣多判處死刑者，他復活了並顯現於宗徒。

290、應該作什麼，使他們的學說多少有內在的相干？

應該否認基督歷史的存在。

291、怎樣有人趨入這樣極端的手段？

他們自己說：承認天主降生成人，是絕對不可能的，因為那就等於承認超然是可能的了。

另一方面不能說宗徒們把基督尊為神。如果承認基督歷史的存在，即便不接受福音上的一切記載，並且把耶穌的言行都歸納於幾句道德的話，苦難和死亡，便誰都不能解釋他的性格和成功，所以應該否認耶穌歷史的存在。

292、應該作什麼，使這種說法多少有一點可能的成係？

應該否認異教和猶太教關於耶穌的一切證據，拒絕一切福音書，主張他們是極晚近的著作，對於保祿的書信，主張有人改換了原文。主張全部耶穌的歷史都是假作的，也反對古經所記載的一切。

293、最有權威的唯理論者是否符合這種說法？

他們絕對不肯符合，而把它看作爲不可接受的夢語。

294、否認耶穌歷史存在的人，在什麼時候是有理的？

就是當他們對相反他們的敵對說：如果你們接受基督歷史的存在，除非求助於超然，怎麼還能解釋他的問題呢？

295、無論如何，接受哪種唯理論講解的人，還有哪種奧妙的事實是不能解釋的？

就是基督教的存在，只有承認基督性格的人，才能瞭解他的成功。但是誰都不能自然地瞭解耶穌的性格。如果減低耶穌的性格，並努力自然的去解釋它，不僅不能成功而且更不能瞭解基督教的存在。

296、是否應該辨論把耶穌看作幻想的學說？

用不着辯論。

## 結 論

297、耶穌說明了自己是降生成人的天主嗎？

是的。

298、耶穌基督是不是多量地證明了，他的話是真實的，他的教義實在是有神性的來源？

是的。

299、唯理論者所提出的疑難有根基沒有？

沒有什麼根基。

300、那麼公教信徒不依照他單純理智的指導，處世爲人，而把自己全部的生活都基於耶穌基督和羅馬基督

公教會的教義上，辦的對不對？

辦得很對！

教外的讀者！現在請你想想，你應該怎麼辦呢？

耶穌究竟是不是天主呢？

他既然是天主，你對他要採取什麼樣的態度才對呢？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三月十五日初版

耶穌基督究竟是誰 (全一冊)

著者 申自天

校閱者 范存惠

發行所 天津崇德堂

天津營口道二十二號

印刷所 獨立出版社

北平王府井大街六號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24

5/11/21  
131



No. 826